



2024 年全国知识产权服务业 统计调查报告

知识产权服务业统计调查报告编写组

2024 年 9 月

并购家 免费行业报告网

IPOIPO.CN 每日更新 不用注册会员 无广告 永久免费

编写组

组 长：王培章 白剑锋

副组长：陈仕品 姜 伟 饶波华 邓仪友

成 员：安亚磊 丁惠玲 马 励 路宏波

王 强 原学宁 雷 怡 杨 轩

朱志妍 程立燕 程子雯 郑欣怡

目 录

一、 基本情况.....	- 1 -
(一) 调查对象	- 1 -
(二) 调查内容	- 2 -
(三) 调查实施	- 2 -
(四) 问卷回收及重点访谈情况	- 3 -
二、 主要结论	- 5 -
(一) 服务机构数量持续增长.....	- 5 -
(二) 行业营收规模稳中有升.....	- 6 -
(三) 促进就业效果不断显现.....	- 6 -
(四) 行业发展环境持续改善.....	- 7 -
(五) 服务供给结构进一步优化.....	- 8 -
(六) 机构服务能力持续提升.....	- 9 -
(七) 支持创新作用更加显著.....	- 10 -
(八) 专利转化支撑作用显现.....	- 11 -
三、 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情况	- 12 -
(一) 总体情况	- 12 -
(二) 区域分布	- 13 -
(三) 业务类型	- 15 -
(四) 服务范围	- 15 -
(五) 成立年限	- 16 -
四、 知识产权服务业从业人员情况	- 19 -
(一) 总体情况	- 19 -
(二) 性别结构	- 21 -
(三) 学历结构	- 22 -
(四) 从业时间	- 22 -
(五) 人员流动	- 23 -
(六) 人员培养	- 23 -
五、 知识产权服务营业收入情况	- 25 -
(一) 总体情况	- 25 -
(二) 经营成本	- 26 -

(三) 经营利润	- 26 -
(四) 定价因素	- 27 -
六、 重点服务类型情况分析	- 29 -
(一) 知识产权代理服务	- 29 -
(二) 知识产权法律服务	- 32 -
(三) 知识产权运营服务	- 35 -
(四) 知识产权信息服务	- 37 -
(五) 知识产权咨询服务	- 40 -
七、 知识产权服务业支撑专利转化运用情况分析	- 44 -
(一) 专利转化运用市场需求日益增强	- 44 -
(二) 专利转化运用服务结构持续优化	- 45 -
(三) 专利转化运用服务能力明显增强	- 45 -
八、 知识产权服务供给情况分析	- 47 -
(一) 服务辐射范围持续扩大	- 47 -
(二) 服务供给模式渐趋成熟	- 47 -
(三) 服务应用场景日益丰富	- 48 -
(四) 数智化服务能力显著提升	- 49 -
(五) 支撑贸易高质量发展作用增强	- 50 -
九、 知识产权服务业市场环境分析	- 51 -
(一) 面临的问题	- 51 -
(二) 政策需求	- 51 -
(三) 行业发展信心	- 52 -
(四) 机构自行评价	- 54 -
(五) 行政许可调查	- 56 -

2024 年全国知识产权服务业统计调查报告

根据国家统计局批准执行的《知识产权服务业统计调查制度》（国统制〔2024〕116号），国家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运用促进司组织实施了 2024 年全国知识产权服务业统计调查，形成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调查对象

1. 业务领域

调查对象范围涵盖截至 2023 年底从事知识产权服务的各类服务机构。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等 17 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加快推动知识产权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知发运字〔2022〕47 号），知识产权服务业务范围涉及专利、商标、版权、商业秘密、地理标志、植物新品种、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等各种知识产权类型，包括知识产权代理服务、法律服务、运营服务、信息服务、咨询服务等多种业务类型，以及新技术应用、新市场需求及新商业模式催生的知识产权服务新业态新模式。

2. 名录获取

本次调查通过如下方式获取调查对象名录。

（1）知识产权代理服务机构名录，从知识产权运用促进司和商标局获取。

(2) 知识产权法律服务机构名录，从中华全国律师协会知识产权专业委员会、公开的裁判文书等渠道获取。

(3) 知识产权运营、信息、咨询以及其他服务机构名录，从政府部门、行业协会或联盟，以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企业注册名录库等渠道获取。

综合上述名录数据，截至 2023 年底，全国提供知识产权服务的机构数量约为 8.9 万家¹。

(二) 调查内容

1.基本情况。包括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的组织形式、成立年限、从业人员和薪酬水平等内容。

2.业务情况。包括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的服务范围、业务类型、客户分布、市场分布等内容。

3.财务状况。包括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的营业收入、经营利润、经营成本和定价因素等内容。

4.发展预期。包括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在发展中面临的问题和对行业发展的信心等内容。

5.政策需求。包括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对推动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的政策期待等内容。

(三) 调查实施

知识产权运用促进司负责组织协调，知识产权发展研究中心设计实施方案，北京化工大学和北京零点市场调查有限公司提供技术支撑。有关地方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及相关单位

¹ 如无特殊说明，本报告正文及图表中的全国数据均不含港澳台地区数据。

分别负责本地区调查对象的问卷发放、复核和回收。具体调查方式包括：

1.问卷调查。在 8.9 万家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名录中，综合考虑机构类型、规模、成立年限等信息，合理设计抽样方案，采取重点机构全面调查、其他机构分层按比例随机抽样相结合的方式，形成调查样本共计 7566 个。

2.大数据分析。从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获取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企业年报数据，并重点对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营业收入和从业人员情况进行挖掘整理和深度分析。

3.重点访谈。选取有代表性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通过座谈研讨、一对一访谈等方式，深入了解服务机构的运营管理、业务开展、面临的困难和挑战、新业态新模式发展等情况。

4.深度调研。针对知识产权服务业从业人员开展深度调研，了解从业人员视角下的知识产权服务业从业环境、发展现状及面临的问题。

（四）问卷回收及重点访谈情况

1.问卷回收。本次统计调查总计发放问卷 7566 份，回收问卷 5700 份，问卷回收率为 75.3%。通过采取问卷逻辑控制、电话复核、异常数据样本排查清理等措施，得到有效问卷 5606 份，有效问卷比例为 98.4%。

2.重点访谈。各有关地方调查执行部门、单位共对 221 家有代表性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开展重点调研座谈并形成调研报告；知识产权运用促进司、知识产权发展研究中心分

析整理调研报告，对部分重点机构进行实地走访调研，巩固调研访谈成果。

二、主要结论

调查显示,2023年我国知识产权服务业规模稳步增长,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服务供给结构和行业发展环境持续优化,行业整体呈现“稳中有进”“稳中提质”的发展态势,高质量发展的基础不断夯实。具体情况如下。

（一）服务机构数量持续增长

截至 2023 年底,我国提供知识产权服务的机构数量约为 8.9 万家,同比增长 2.9%。其中,专利代理机构 5269 家²,商标代理机构 35712 家³;此外,提供知识产权法律、运营、信息以及咨询服务的机构分别约为 2.2 万家、0.9 万家、1.6 万家和 5.8 万家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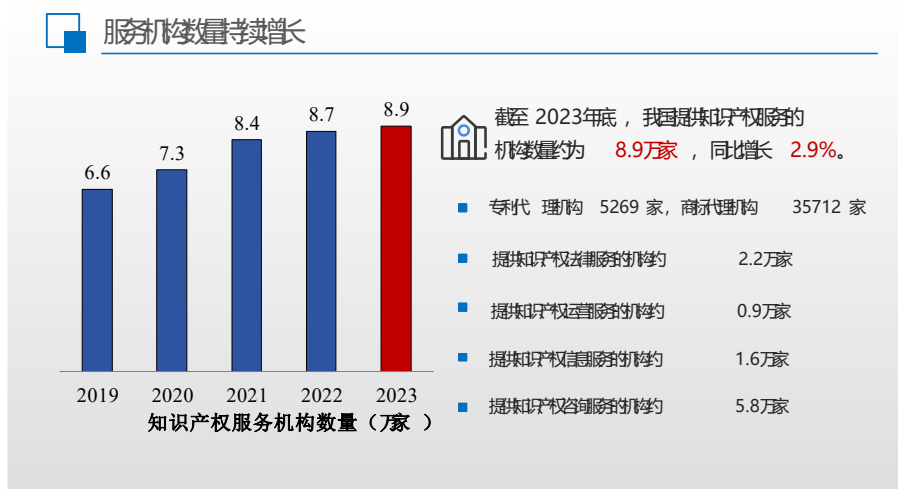


图 2-1 服务机构数量持续增长

2 数据来源: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代理机构名录库。

3 数据来源: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代理机构备案名录库。

4 数据来源: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企业年报数据分析整理。

（二）行业营收规模稳中有升

2023 年，我国知识产权服务业总营业收入约为 2850 亿元⁵，同比增长 5.6%。其中，执行企业财务制度的机构平均营业收入为 319.5 万元。专利代理机构总营业收入约为 462.6 亿元⁶，单个机构平均营业收入为 934.9 万元。2023 年知识产权服务业从业人员人均创造营业收入（即劳动生产率⁷）为 28.9 万元/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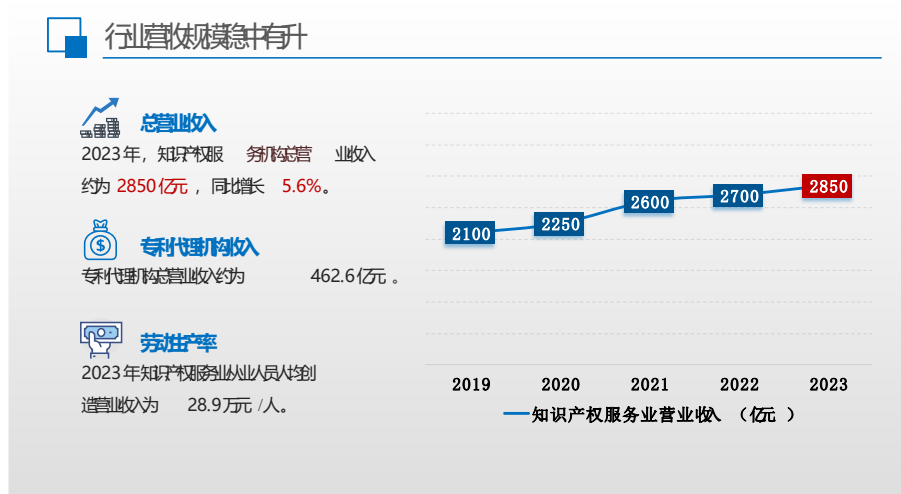


图 2-2 行业营收规模稳中有升

（三）促进就业效果不断显现

截至 2023 年底，我国知识产权服务业从业人员数量约为 98.4 万人⁸，同比增长 1.5%，其中，执业专利代理师为 34396 人，同比增长 9.7%。调查显示，2023 年，有 41.4%的

5 数据来源：根据 2024 年知识产权服务业统计调查制度问卷数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获取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企业年报数据，采用重采样法和权重因子比例缩放方法进行测算。

6 数据来源：根据 2023 年度专利代理机构年报数据测算。

7 劳动生产率(Labour productivity)是指劳动者在一定时期内创造的劳动成果与其相适应劳动消耗量的比值，是评价企业经济活动的重要指标，是企业生产技术水平、经营管理水平、职工技术熟练程度和劳动积极性的综合体现。计算公式为：总劳动生产率=总增加值/全体从业人员平均人数。

8 数据来源：根据 2024 年知识产权服务业统计调查制度问卷数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获取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企业年报数据，采用重采样法和权重因子比例缩放方法进行测算。

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进行了招聘，15.8%的机构录用了应届毕业生。从年龄分布看，新入职人员年龄主要集中在25~30岁。知识产权服务业从业人员学历层次保持较高水平，本科及以上学历占比7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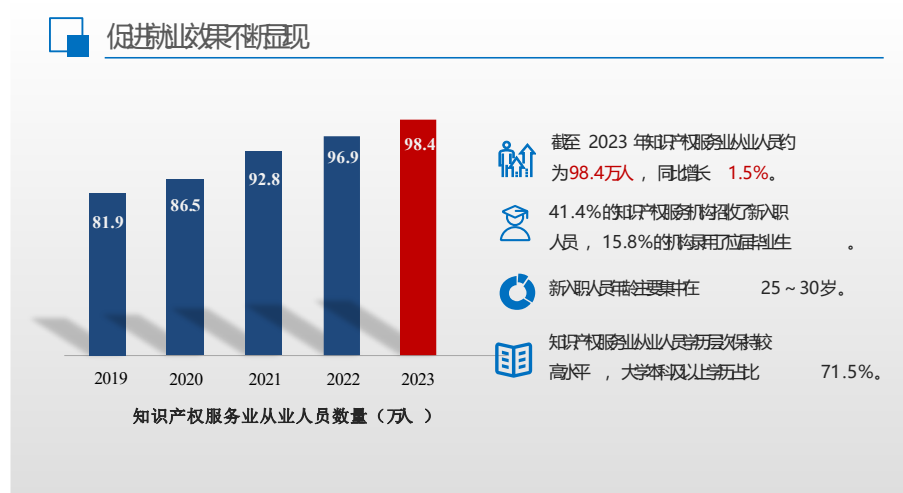


图 2-3 促进就业效果不断显现

（四）行业发展环境持续改善

2023年，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台一系列政策文件，持续优化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环境，重拳打击违法违规代理行为，共约谈代理机构1720余家，责令整改305家，作出行政处罚281件，累计罚没908万元，作出吊销代理资质、停止代理业务等重处罚14件。调查显示，2023年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信心指数为57.8分，高于荣枯分水线数（50分），表明参与调查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对未来一年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具有信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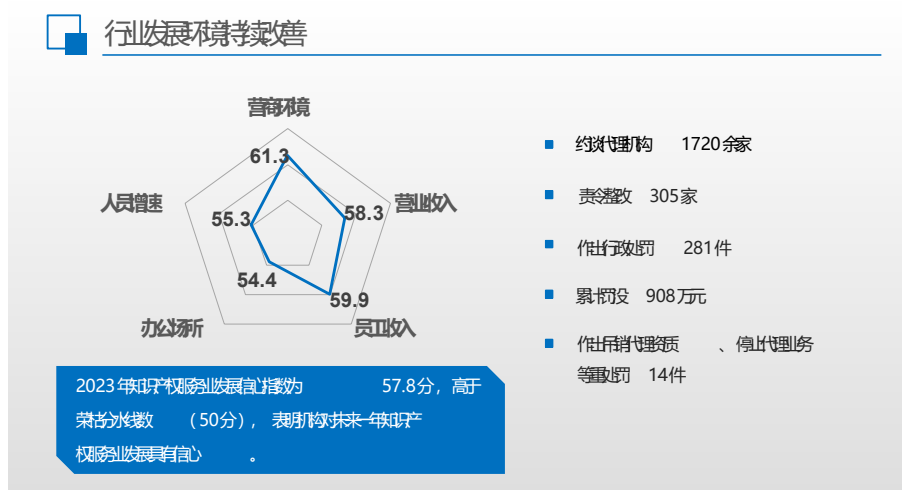


图 2-4 行业发展环境持续改善

（五）服务供给结构进一步优化

2023 年，我国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覆盖全部省、自治区和直辖市，在地级行政区划单位的覆盖比例为 89.6%⁹，较上年增长 1.5 个百分点。知识产权服务内容更加全面，提供两种及以上业务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占比 64.9%，较上年增长 15.3 个百分点，有 13.4% 的服务机构提供 3 种以上知识产权服务业务。知识产权服务模式更趋多元。大型机构积极构建全链条一体化服务模式，向客户提供综合性知识产权解决方案，中小型机构则专注于细分市场，通过特色化、精细化服务增强市场竞争力。

⁹ 截至 2023 年底，全国（不含港、澳、台）共有 293 个地级市、7 个地区、30 个自治州、3 个盟，合计 333 个地级行政区划。



图 2-5 服务供给结构进一步优化

（六）机构服务能力持续提升

2023 年，知识产权服务数字化与智慧化水平进一步提升。调查显示，有 29.3% 的机构推进数字化转型，82.4% 的机构利用商业数据库或软件提升服务质量。2023 年，开展涉外知识产权服务的机构比例持续提升，有 40.3% 的机构为我国市场主体“走出去”提供了知识产权服务，有 32.2% 的机构为境外企业进入我国市场提供了知识产权服务。知识产权服务在企业产品进出口和品牌输出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此外，知识产权服务与企业市场营销和创新发展的结合度更加紧密，深度融入企业战略规划、市场竞争策略、品牌布局、合规审查、风险管理等方面，参与调查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中，有 56.2% 的机构参与了企业市场竞争策略制定与品牌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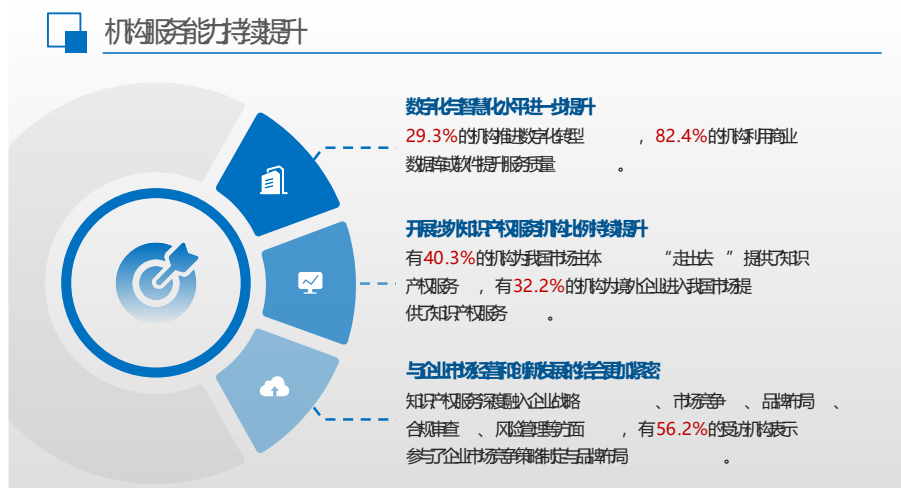


图 2-6 机构服务能力持续提升

（七）支持创新作用更加显著

2023 年，专利代理机构代理专利申请量占全部国内专利申请量的 90.6%（即专利申请代理率为 90.6%），较上年提升 9.1 个百分点，其中发明专利申请代理率达到 94.4%，较上年提升 4.7 个百分点。商标注册申请代理率为 87.7%。320 家商标代理机构代理作为地理标志使用的集体商标、证明商标注册申请 968 件，代理率为 95.8%。596 家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代理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申请 7864 件，代理率为 60.9%。知识产权服务业助力推动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的作用愈发显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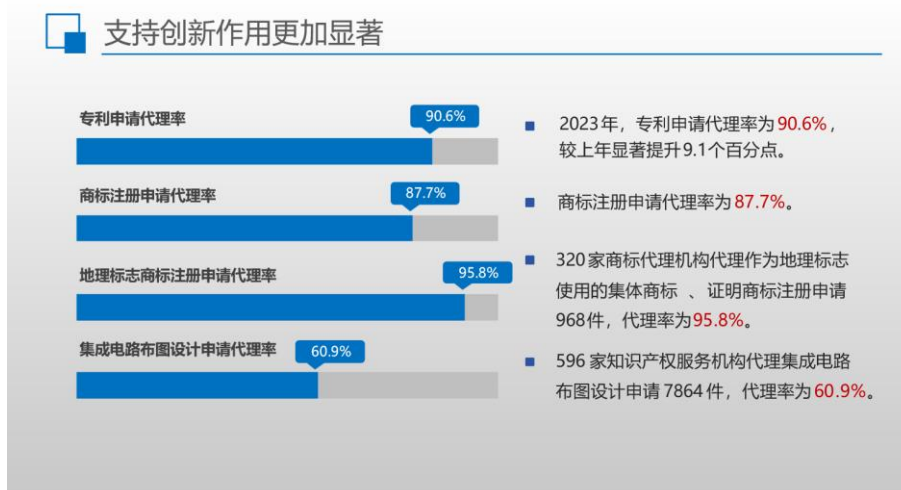


图 2-7 支持创新作用更加显著

（八）专利转化支撑作用显现

2023 年，提供专利产业化相关服务的知识产权运营服务机构比例显著提升，达到 35.8%，较上年提升 5.6 个百分点。从需求端看，创新主体对专利产业化服务的需求明显提升，在知识产权运营、信息、法律和咨询服务等领域均有体现。从供给端看，服务机构通过专利价值评估、专利转化运用供需对接、市场布局与品牌推广等多维度服务，助力企业创新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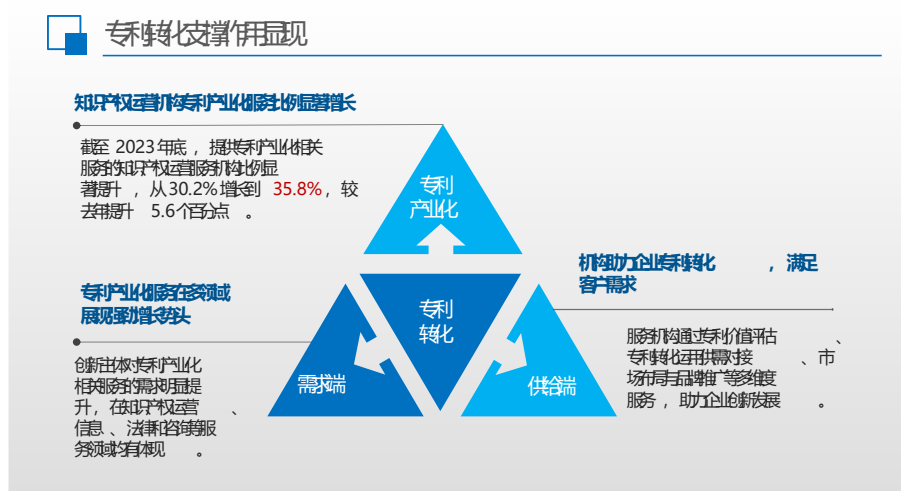


图 2-8 专利转化支撑作用显现

三、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情况

（一）总体情况

调查显示，截至 2023 年底，全国共有 8.9 万家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其中，专利代理机构 5269 家，商标代理机构 35712 家，有 320 家提供作为地理标志使用的集体商标、证明商标注册申请代理服务，有 596 家提供集成电路布局设计申请代理服务。此外，提供知识产权法律服务的机构约为 2.2 万家；提供知识产权运营服务的机构约为 0.9 万家；提供知识产权信息服务的机构约为 1.6 万家；提供知识产权咨询服务的机构约为 5.8 万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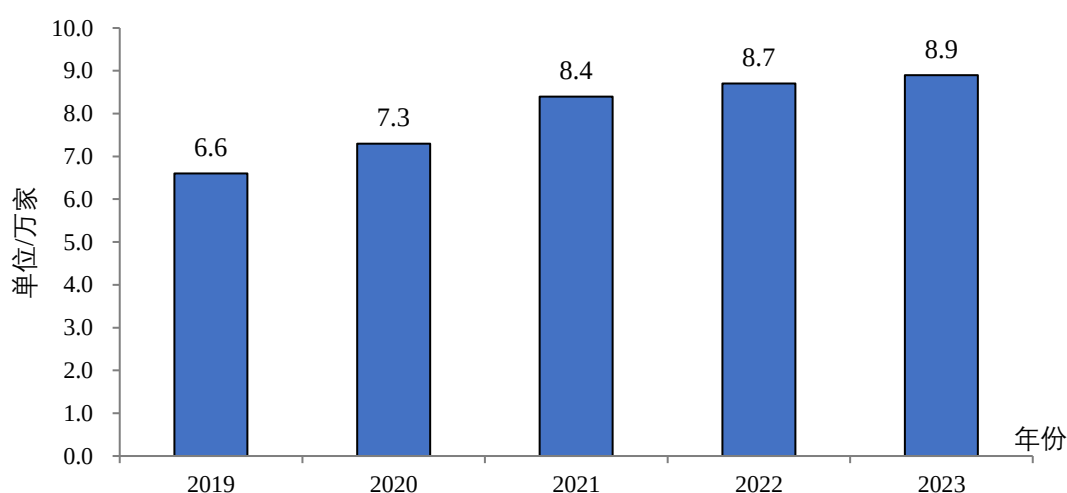


图 3-1 近五年我国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数量

2023 年新注册成立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约为 1.4 万家。在新机构中，专利代理机构 855 家，提供知识产权法律服务的机构约为 4800 家，提供知识产权运营服务的机构约为 700 家，提供知识产权信息服务的机构约为 2300 家，提供知识

产权咨询服务的机构约为 1.1 万家¹⁰。此外，2023 年，在国家知识产权局新备案商标代理机构 17038 家¹¹。

（二）区域分布

如图 3-2 所示，在全国 8.9 万家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中，位于东部地区的机构占比为 64.6%，明显高于其他地区；位于中部地区、西部地区和东北地区机构占比分别为 16.9%、14.7%和 3.8%¹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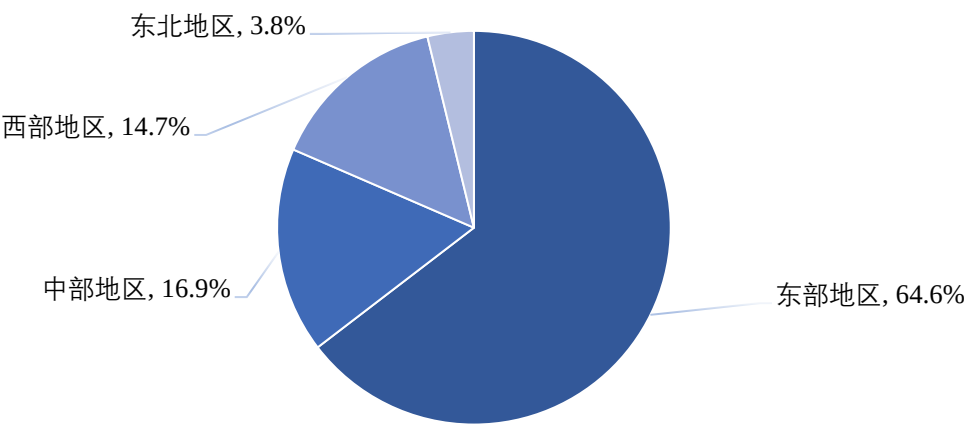


图 3-2 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地域分布

如图 3-3 所示，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主要集中在广东、北京、江苏、山东、浙江、上海 6 省（市），机构总数约为 4.8 万家¹³，合计占比为 54.6%。

10 数据来源：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代理机构备案名录库。
11 数据来源：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代理机构备案名录库。
12 数据来源：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企业年报、国家知识产权局行政数据分析整理。
13 数据来源：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企业年报、国家知识产权局行政数据分析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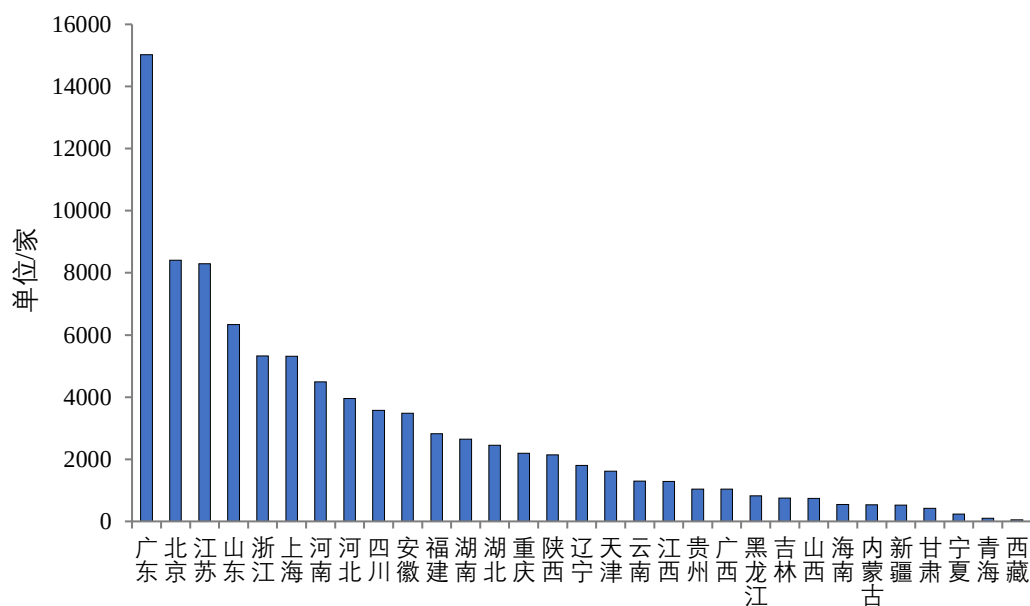


图 3-3 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省域分布

如图 3-4 所示，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主要聚集在经济较发达地区¹⁴，京津冀地区、长三角地区、粤港澳大湾区和成渝地区机构合计占比达到 6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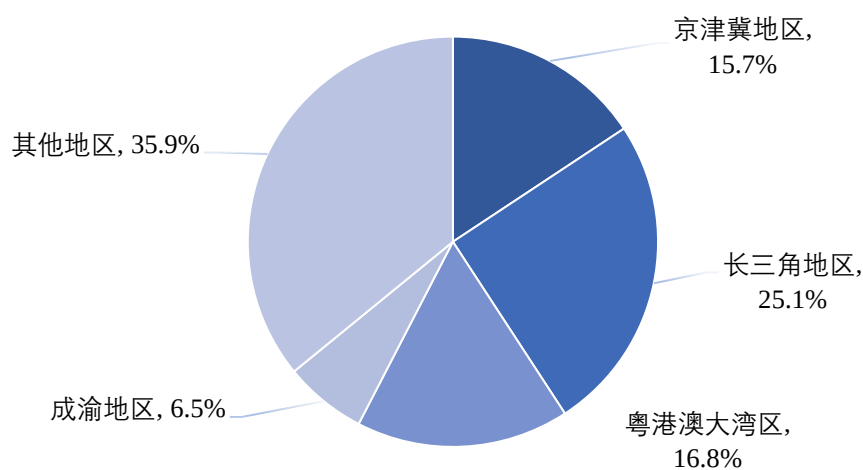


图 3-4 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经济区域分布

¹⁴ 数据来源：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企业年报、国家知识产权局行政数据分析整理。

2023 年,我国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设立范围覆盖全部省、自治区和直辖市,地级行政区划单位覆盖率为 89.6%¹⁵,较上提升 1.5 个百分点。

（三）业务类型

知识产权代理服务和咨询服务在各类知识产权服务业务中占据主导地位,如图 3-5 所示,提供知识产权代理服务和咨询服务的机构均超过六成。此外,机构的业务类型多样化程度进一步提高,提供两种及以上业务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占比 64.9%,较上年提升了 15.3 个百分点¹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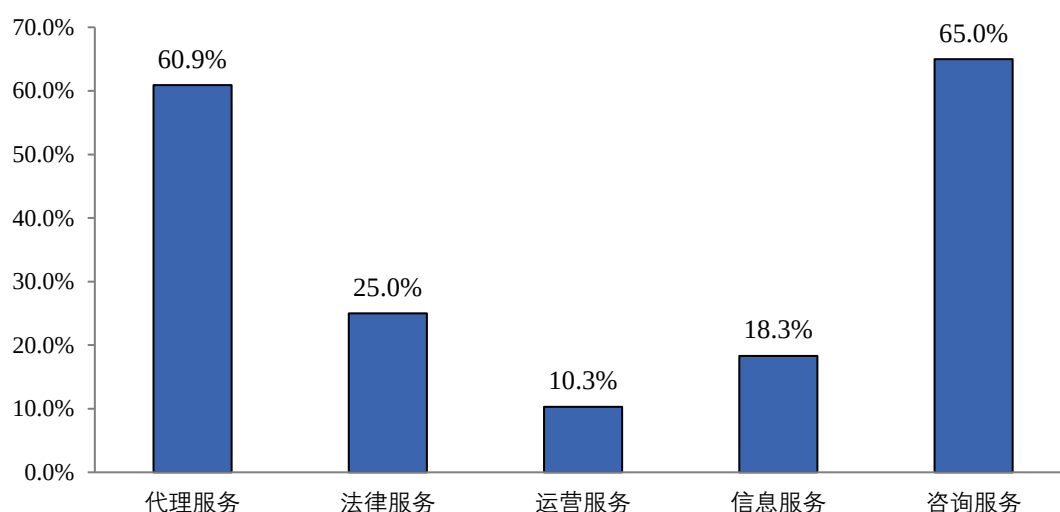


图 3-5 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业务开展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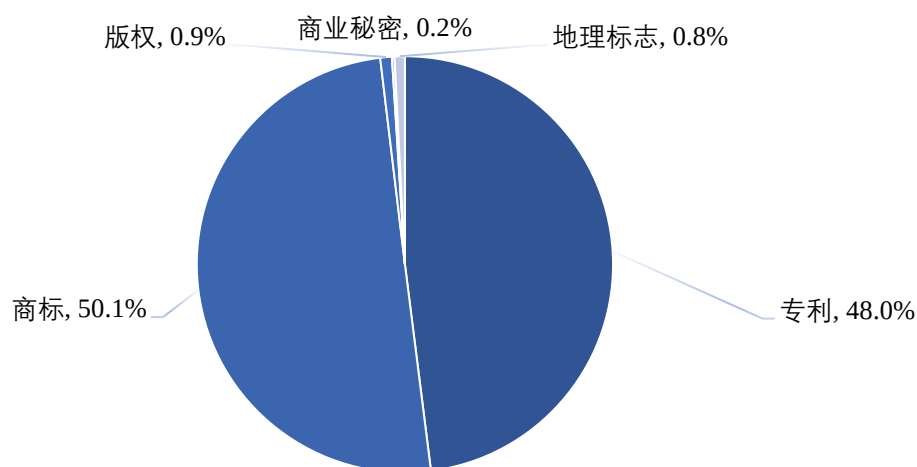
（四）服务范围

如图 3-6 所示,参与调查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中,服务范围涉及的最主要知识产权类型是商标和专利,主要开展商标和专利服务的机构占比分别为 50.1%和 48.0%;主要开展

15 数据来源: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企业年报、国家知识产权局行政数据分析整理。

16 数据来源: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企业年报、国家知识产权局行政数据分析整理。

版权、商业秘密和地理标志知识产权服务的机构占比分别为 0.9%，0.2%和 0.8%。



注：有效样本 5606 个，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未作配平处理。

图 3-6 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服务范围分布

（五）成立年限

如图 3-7 所示，在全国 8.9 万家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中，成立超过 20 年（含 20 年）的机构占比为 6.1%；成立 10~20 年（满 10 年不足 20 年，以下划分方式相同）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占比为 15.3%；成立 5~10 年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占比为 31.2%；成立 3~5 年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占比为 20.9%；成立不足 3 年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占比为 26.4%¹⁷。

17 数据来源：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企业年报、国家知识产权局行政数据分析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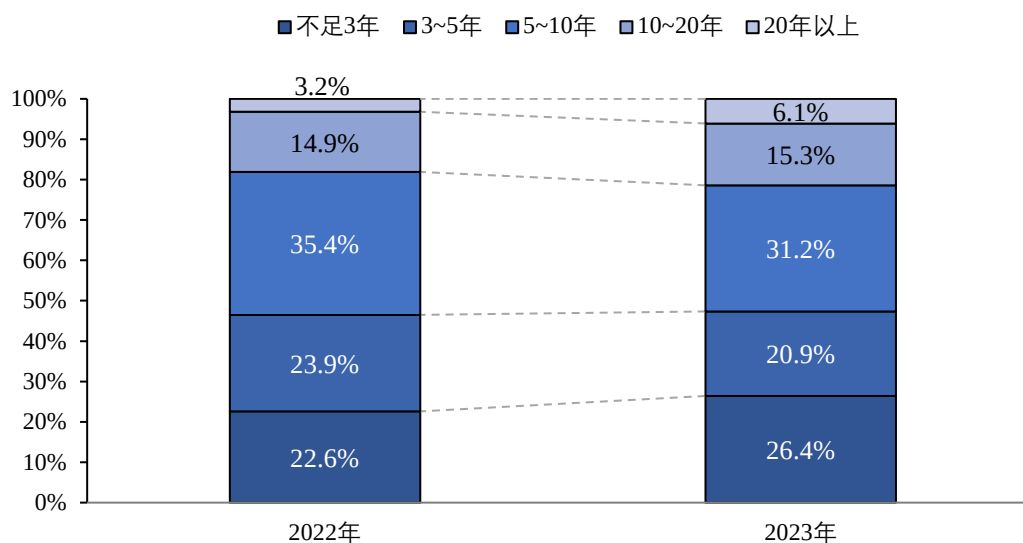


图 3-7 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成立年限分布

截至 2023 年底，成立不足 3 年的知识产权服务新生机构数量约 2.3 万家，占机构总数的 26.4%，较上年增长 3.6%。如图 3-8 所示，有 24.6% 的新生机构集中在长三角地区，相对高于其他区域；京津冀地区、粤港澳大湾区和成渝地区的新生机构占比分别为 14.8%、12.9% 和 7.4%¹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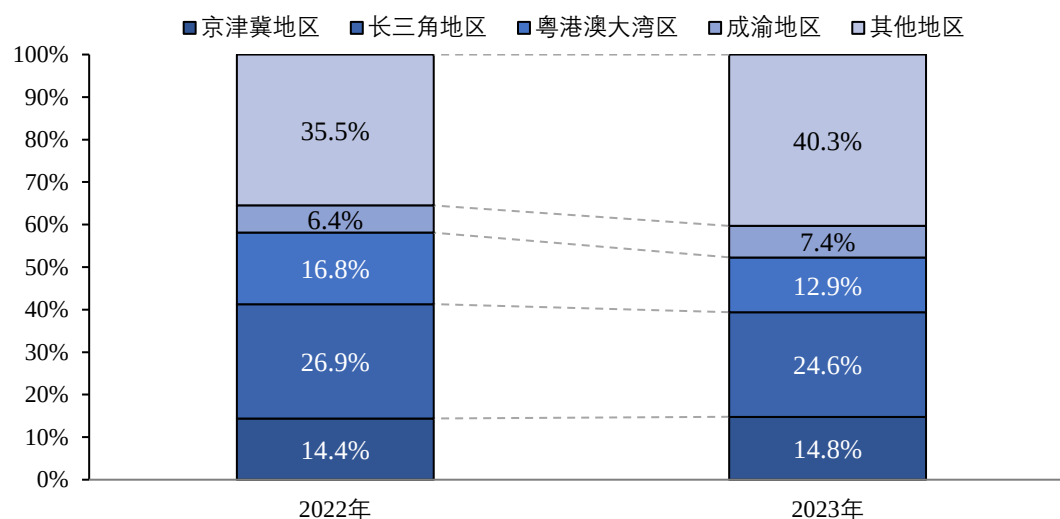


图 3-8 成立不足 3 年的新生机构区域分布

18 数据来源：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企业年报、国家知识产权局行政数据分析整理。

如图 3-9 所示，成渝地区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中，新生机构占比为 30.3%，高于其他地区；京津冀地区、长三角地区和粤港澳大湾区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中，新生机构占比分别为 27.7%、24.5%和 20.1%¹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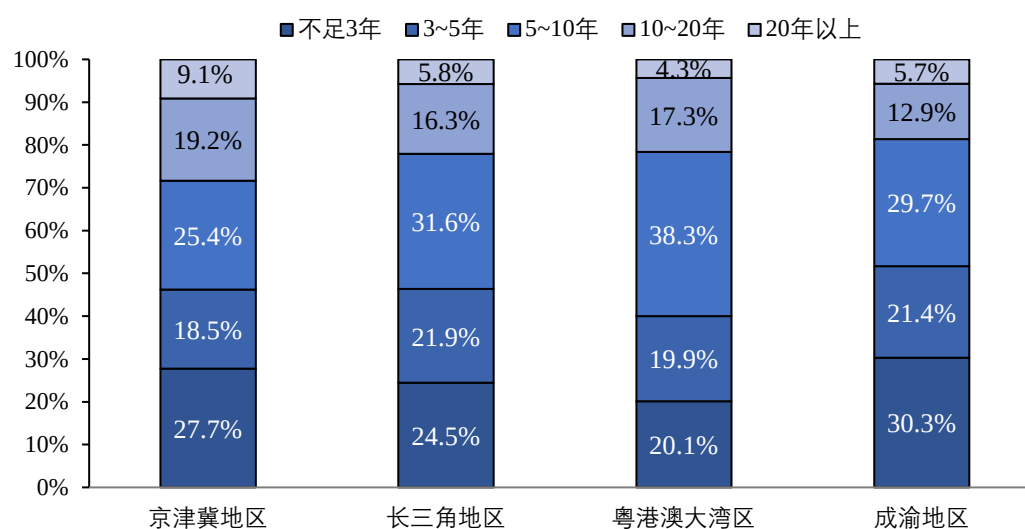


图 3-9 各区域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成立年限分布

¹⁹ 数据来源：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企业年报、国家知识产权局行政数据分析整理。

四、知识产权服务业从业人员情况

（一）总体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我国知识产权服务业从业人员数量约为 98.4 万人，较上年（96.9 万人）增长 1.5%²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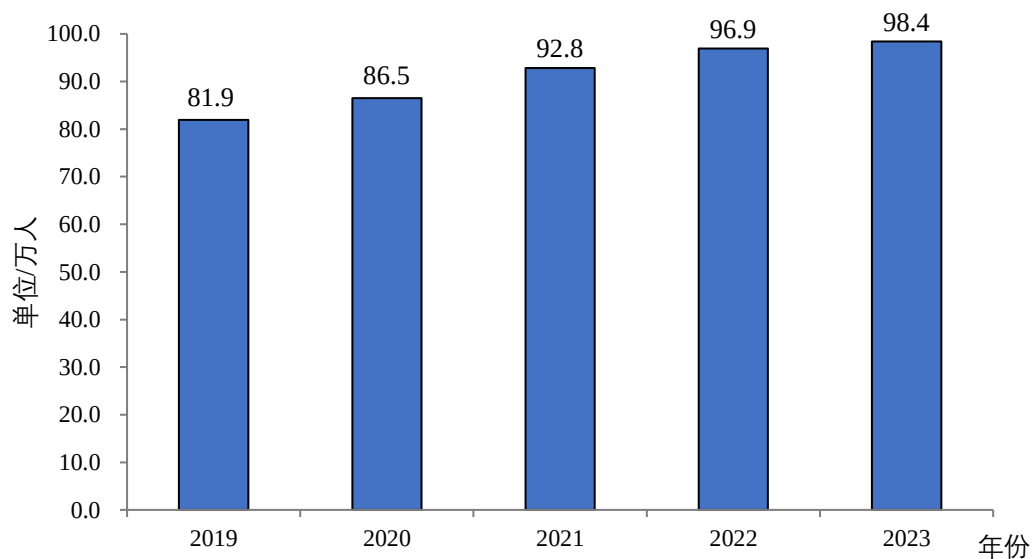


图 4-1 近五年我国知识产权服务业从业人员数量

如图 4-2 所示，我国知识产权服务业从业人员主要集中在广东、北京、江苏、上海、浙江以及山东 6 省（市），从业人员总计 56.8 万人，合计占比为 57.8%²¹。

²⁰ 数据来源：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企业年报、国家知识产权局行政数据分析整理。

²¹ 数据来源：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企业年报、国家知识产权局行政数据分析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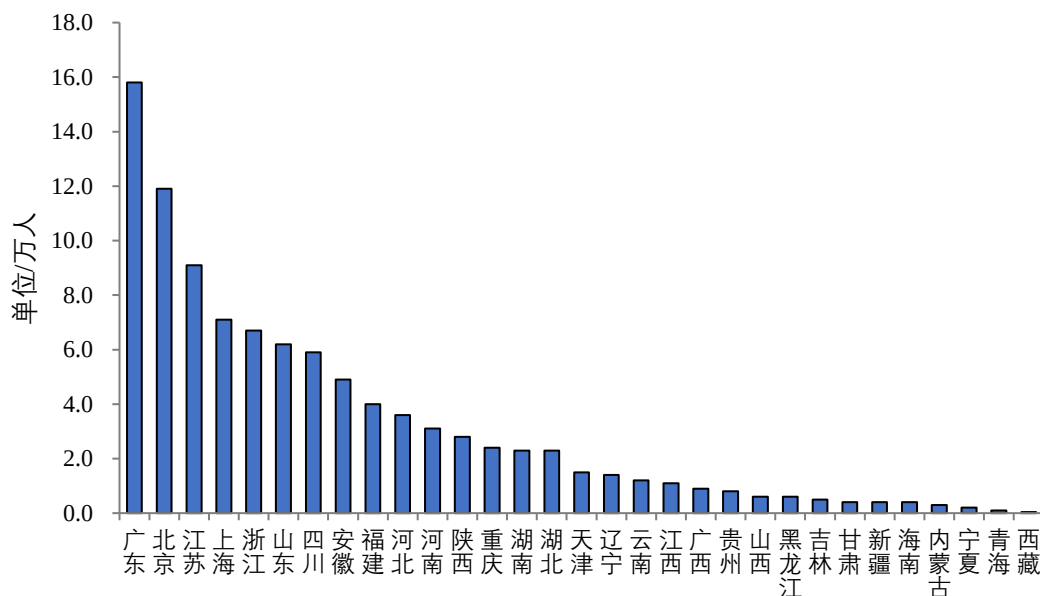


图 4-2 我国知识产权服务业从业人员分布

如图 4-3 所示，从区域分布来看，长三角地区知识产权服务业从业人员数量最多，达到 27.8 万人，占全国从业人员的 28.3%；京津冀地区、粤港澳大湾区和成渝地区分别为 17.0 万人、15.8 万人和 8.3 万人，占比依次为 17.3%、16.1% 和 8.4%。上述地区知识产权服务业从业人员总数达到 68.9 万人，占全国知识产权服务业从业人员总数的 70.1%，较上年降低 5.3 个百分点。知识产权服务业从业人员的区域聚集呈现分化趋势，重点区域服务资源的溢出效应逐渐显现²²。

²² 数据来源：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企业年报、国家知识产权局行政数据分析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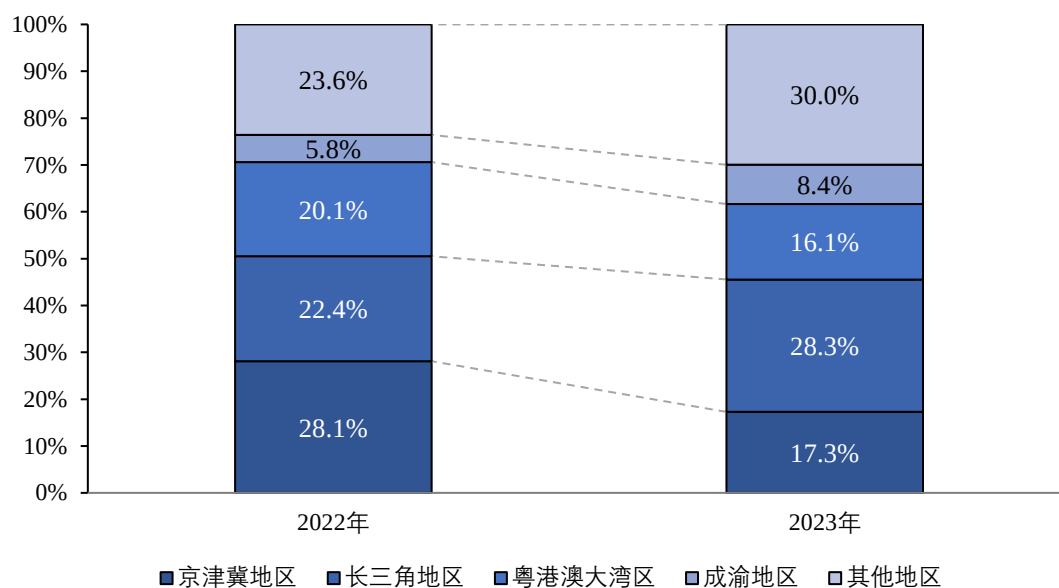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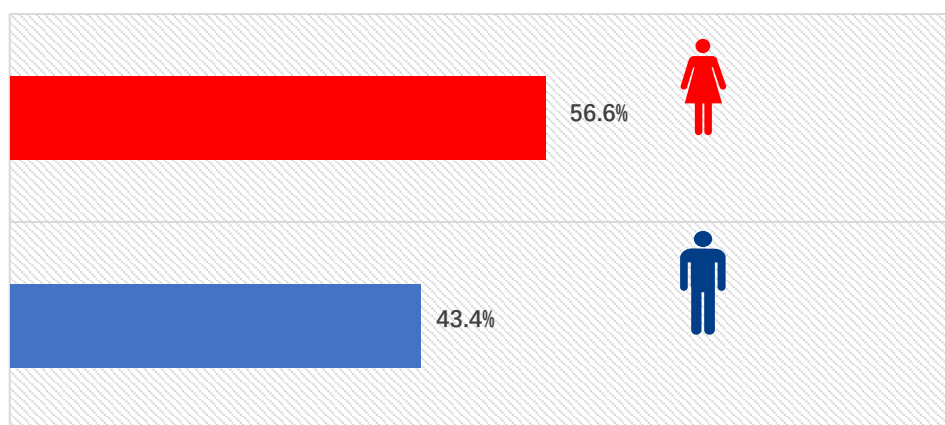


图 4-3 近两年不同区域知识产权服务业从业人员分布

（二）性别结构

如图 4-4 所示，截至 2023 年底，参与调查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中，男性和女性从业人员占比分别为 43.4%和 56.6%，与上年调查结果基本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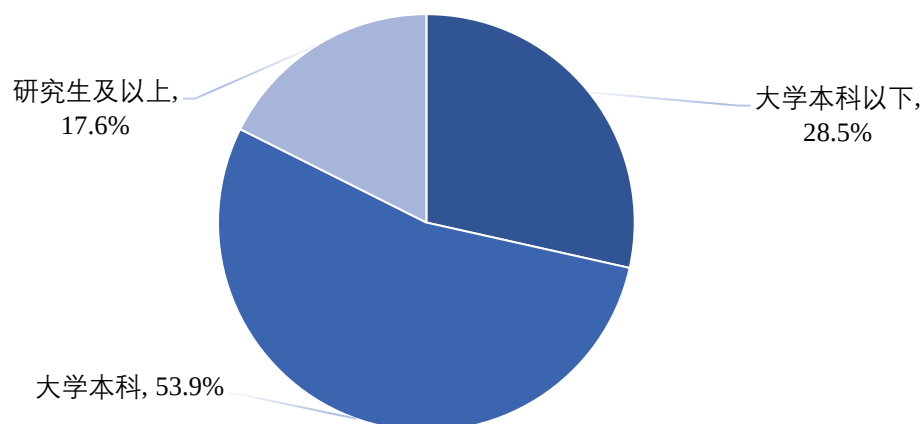


注：有效样本 5606 个，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未作配平处理。

图 4-4 知识产权服务业从业人员男女比例

（三）学历结构

如图 4-5 所示，截至 2023 年底，参与调查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中，具备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的从业人员占比为 71.5%，其中，具备研究生及以上学历的从业人员占比为 1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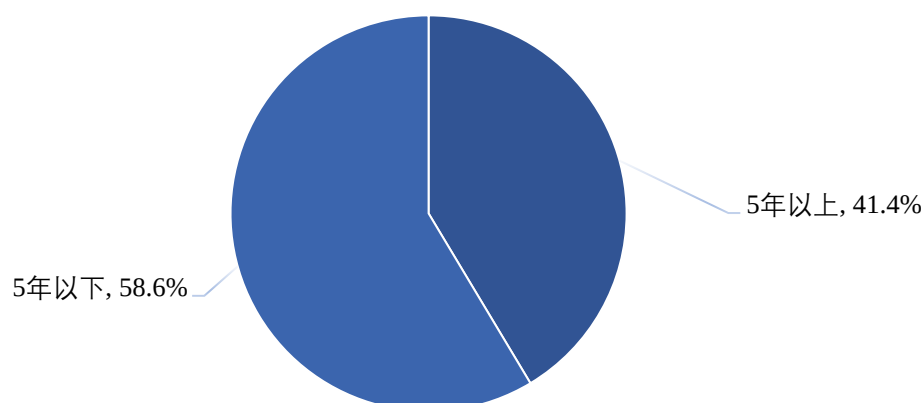


注：有效样本 5606 个，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未作配平处理。

图 4-5 知识产权服务业从业人员学历分布

（四）从业时间

如图 4-6 所示，截至 2023 年底，参与调查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中，从业时间在 5 年以上的从业人员占比为 4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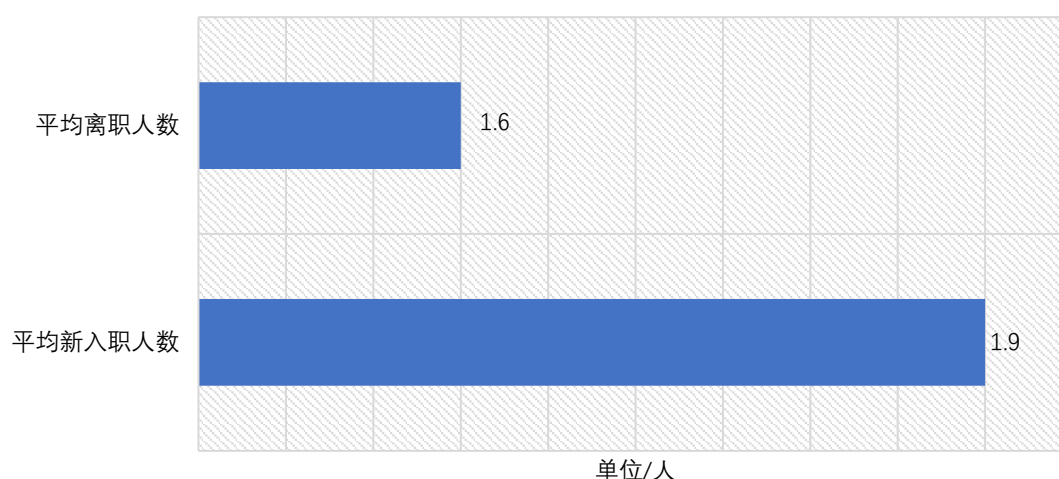


注：有效样本 5606 个，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未作配平处理。

图 4-6 知识产权服务业从业人员从业时间分布

（五）人员流动

参与调查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中，2023 年机构平均从业人数为 12.1 人。如图 4-7 所示，机构平均新入职人员为 1.9 人，平均离职人员为 1.6 人，分别占机构平均从业人数的 15.7%和 13.2%。机构平均从业人员流动率为 14.7%²³。调查显示，2023 年约 1000 家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吸纳约 3000 名失业再就业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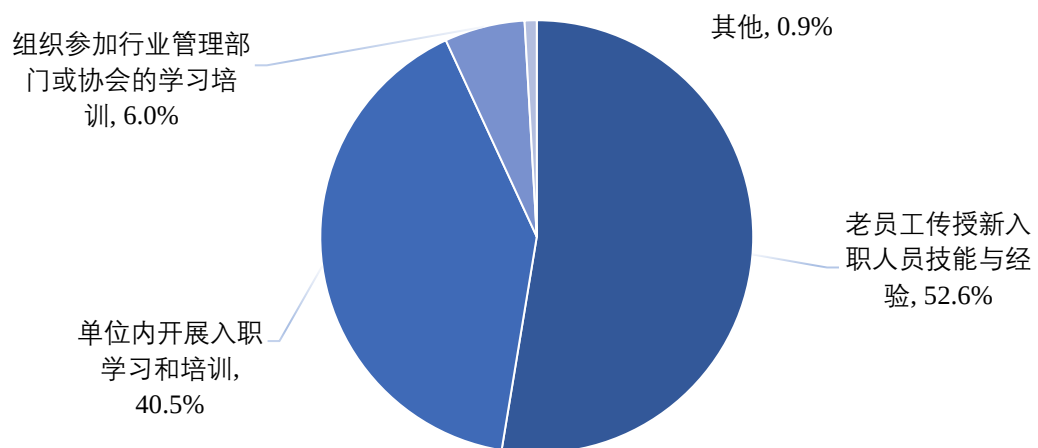
注：有效样本 5606 个，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未作配平处理。

图 4-7 知识产权服务业从业人员流动情况

（六）人员培养

如图 4-8 所示，参与调查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中，有 52.6% 的机构将“以老带新”作为主要人员培养方式，有 40.5% 的机构主要开展内部学习，6.0% 的机构主要参加行业管理部门或协会组织的学习培训。

²³ 从业人员流动率是表征机构稳定性和从业人员工作情绪的重要指标，数值越高代表机构稳定性更差，从业人员流动率的正常区间为 10%至 15%。计算方式为：调离（离职）人数 / 期末从业人数 + 新进人数。



注：有效样本 5606 个，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未作配平处理。

图 4-8 知识产权服务业新进人员主要培养方式情况

五、知识产权服务营业收入情况

（一）总体情况

根据调查测算，2023 年全国知识产权服务业营业收入约为 2850 亿元，同比增长 5.6%，其中，执行企业财务制度的机构平均营业收入为 319.5 万元；从业人员人均创造营业收入（即劳动生产率）为 28.9 万元²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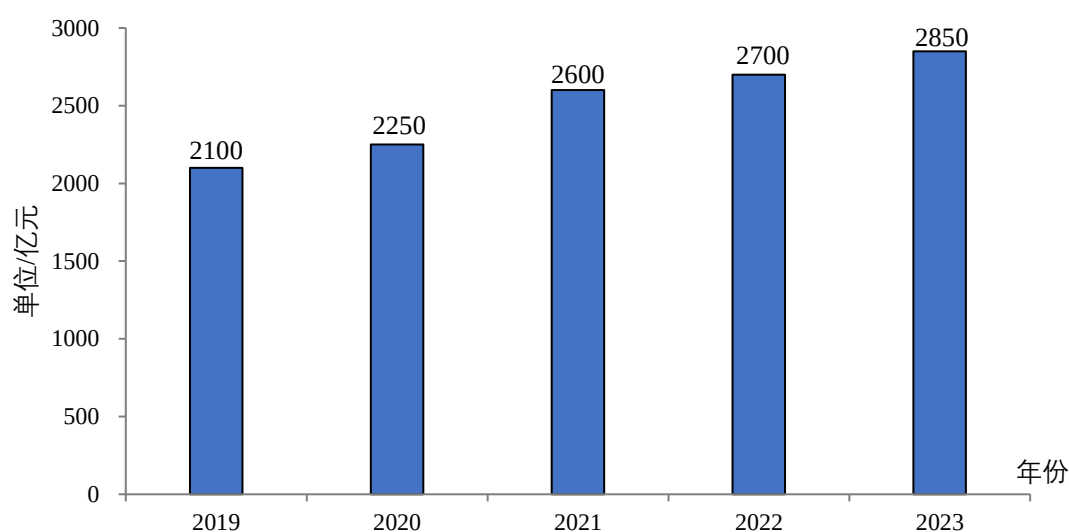


图 5-1 近五年我国知识产权服务业营业收入

如图 5-2 所示，京津冀地区、长三角地区、粤港澳大湾区和成渝地区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营业收入总计达到 1636.1 亿元，占全国知识产权服务业总营业收入的 57.4%。其中，粤港澳大湾区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创造营业收入约 655.8 亿元，占全国知识产权服务业总营业收入的 23.0%，相对高于其他区域²⁵。

²⁴ 数据来源：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企业年报、国家知识产权局行政数据分析整理。

²⁵ 数据来源：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企业年报、国家知识产权局行政数据分析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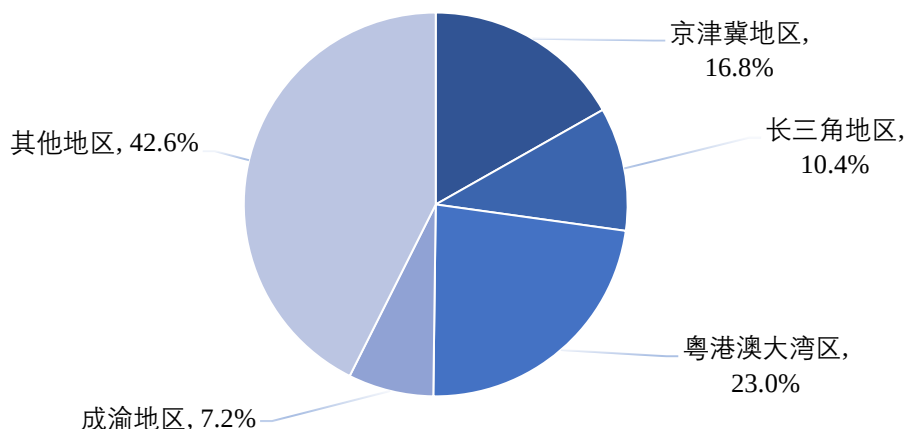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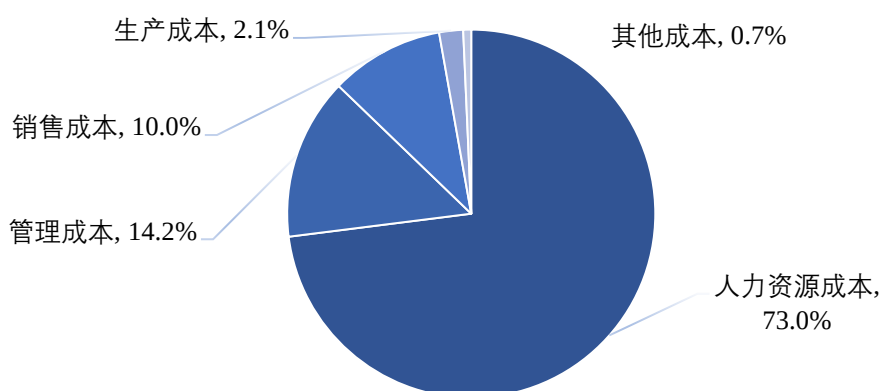


图 5-2 我国知识产权服务业营业收入区域分布

（二）经营成本

如图 5-3 所示，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经营成本构成中，人力资源成本、管理成本、销售成本、生产成本和其他成本占比依次为 73.0%、14.2%、10.0%、2.1%和 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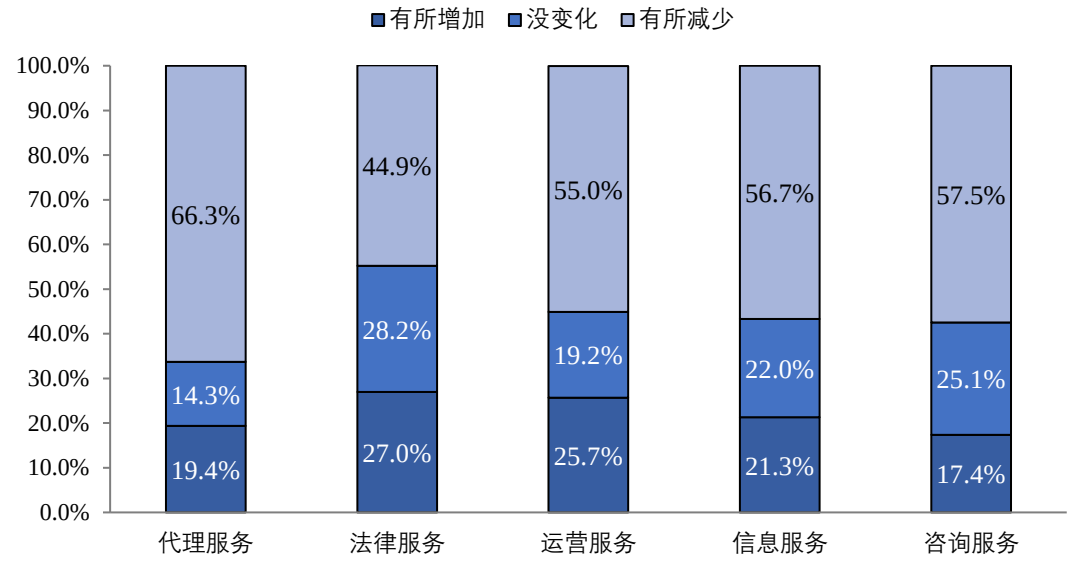
注：有效样本 5606 个，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未作配平处理。

图 5-3 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经营成本分布

（三）经营利润

如图 5-4 所示，2023 年，提供知识产权代理、法律、运营、信息和咨询服务的机构中，利润较上一年有所增加或保持不变的机构占比依次为 33.7%、55.2%、44.9%、43.3%和

42.5%。知识产权法律服务机构的盈利表现优于行业整体水平。



注：有效样本 5606 个，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未作配平处理。

图 5-4 知识产权服务利润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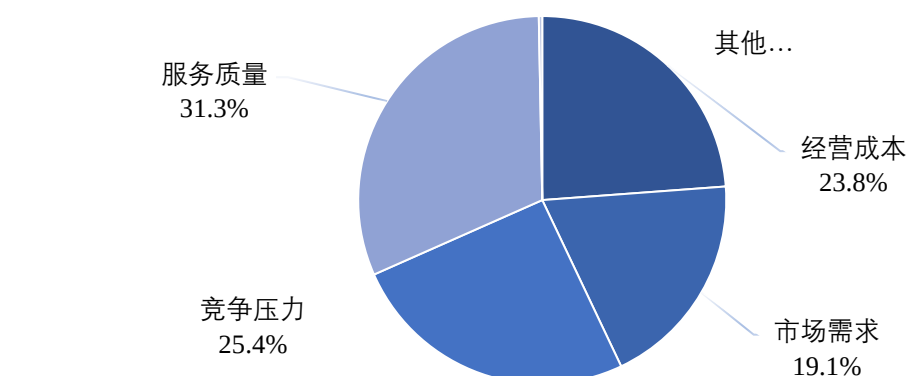
调查显示，规模以上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的获利能力相对更高²⁶。2023 年，提供知识产权代理、法律、运营、信息和咨询服务的规模以上机构中，经营利润较上一年有所增加或保持不变的比例合计依次为 44.3%、59.7%、50.8%、58.5% 和 54.3%，均显著高于行业整体情况，头部机构带动效应显著。

（四）定价因素

如图 5-5 所示，参与调查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中，认为服务质量是知识产权服务定价最主要影响因素的机构占比最高，为 31.3%，较上年提升了 8.5 个百分点；认为竞争压

26 本调查中，“规模以上”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是指年末从业人员在 50 人及以上或年营业收入在 1000 万元以上的法人企业。

力是知识产权服务定价最主要影响因素的机构占比为 25.4%，较上年降低了 12.4 个百分点；认为经营成本、市场需求是知识产权服务定价首要考虑因素的机构占比分别为 23.8%和 19.1%。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优质优价”和“质优为先”的服务意识明显提升。



注：有效样本 5606 个，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未作配平处理。

图 5-5 影响知识产权服务定价主要因素

六、重点服务类型情况分析

（一）知识产权代理服务

1. 专利代理服务

（1）机构情况

如图 6-1 所示，专利代理机构数量继续呈现增长态势，截至 2023 年底，专利代理机构总量达到 5269 家，同比增长 16.6%。2023 年新设专利代理机构为 855 家²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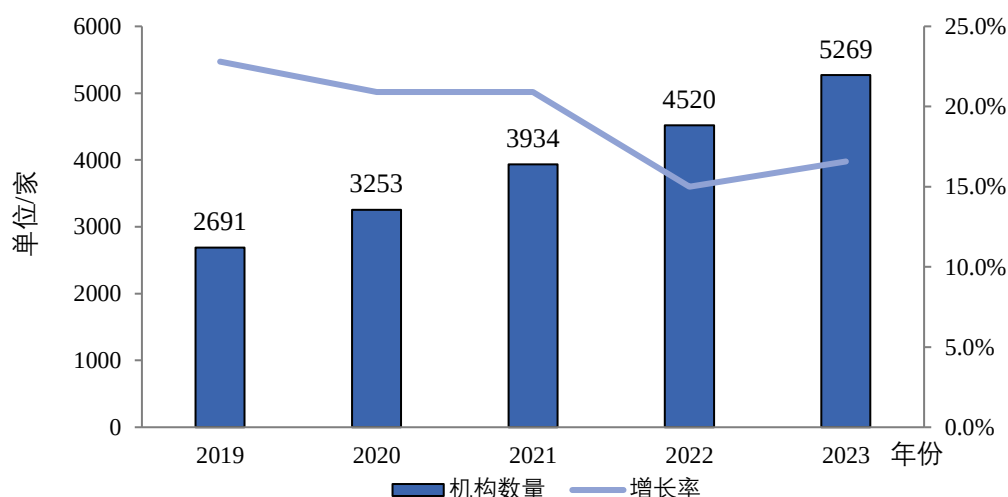


图 6-1 近五年我国专利代理机构数量变化情况

（2）人员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共有 76230 人取得专利代理师资格，同比增长 20.4%。如图 6-2 所示，截至 2023 年底，执业专利代理师人数达 34396 人，同比增长 9.7%。2023 年首次执业专利代理师 3448 人。我国专利代理行业人员规模呈现快速增长的良好态势²⁸。

²⁷ 数据来源：国家知识产权局。

²⁸ 数据来源：国家知识产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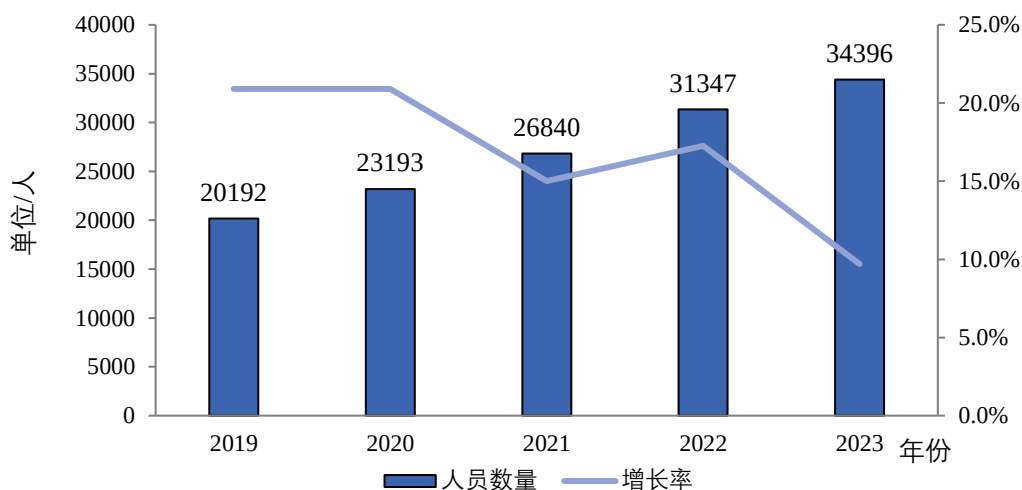


图 6-2 近五年我国执业专利代理师数量变化情况

(3) 业务情况

2023 年，专利代理机构营业收入总计 492.6 亿元。专利代理服务为创新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专利申请代理率达到 90.6%，较上年（81.5%）增长 9.1 个百分点。发明专利申请代理率达到 94.4%，较上年（89.7%）提高 4.7 个百分点²⁹。

发明专利申请代理量排名前 500 的专利代理机构数量不及专利代理机构总数的一成，但其发明专利申请代理量占 2023 年发明专利申请代理总量的六成以上。发明专利申请代理业务集约化态势明显³⁰。

2. 商标代理服务

(1) 机构情况

国家知识产权局于 2023 年 1 月至 3 月期间组织开展了商标代理机构重新备案工作。重新备案后商标代理机构数量

²⁹ 数据来源：国家知识产权局。

³⁰ 数据来源：国家知识产权局。

较上年大幅压减，截至 2023 年底，全国备案的商标代理机构共计 35712 家³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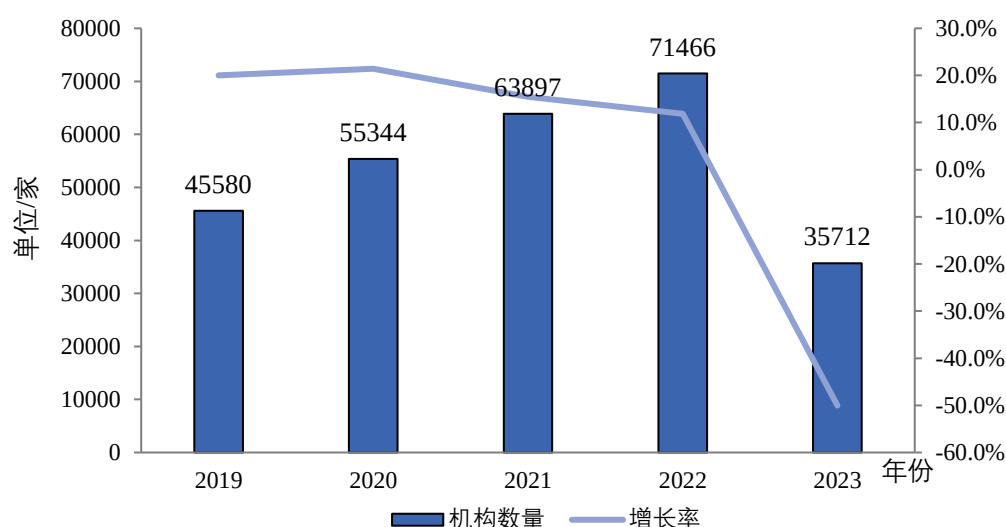


图 6-3 近五年我国商标代理机构数量变化情况

（2）业务情况

2023 年，我国商标注册申请代理率达到 87.7%。商标注册申请代理量排名前 500 的商标代理机构数量仅占备案商标代理机构总数的 1.4%，但其商标注册申请代理量占 2023 年商标注册申请代理总量的比例接近 50%³²。

3. 地理标志及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代理服务

2023 年，我国代理作为地理标志使用的集体商标、证明商标注册申请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有 320 家，较上年（283 家）提升了 13.1 个百分点，共代理作为地理标志使用的集体商标、证明商标注册申请 968 件，代理率达到 95.8%³³。

31 数据来源：国家知识产权局。

32 数据来源：国家知识产权局。

33 数据来源：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 年，我国代理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申请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有 596 家，较上年（579 家）提升了 2.9 个百分点，共代理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申请 7864 件，代理率为 62.9%³⁴。

（二）知识产权法律服务

1. 机构情况

调查显示，截至 2023 年底，提供知识产权法律服务的机构约为 2.2 万家。如图 6-4 所示，从地区分布来看，提供知识产权法律服务的机构主要位于东部地区，占比为 53.3%；位于中部地区、西部地区以及东北地区的机构占比分别为 23.6%、16.9%和 6.2%³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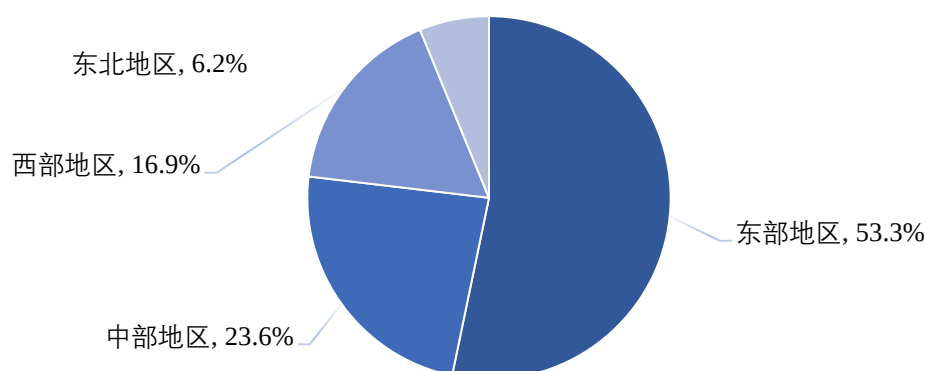


图 6-4 知识产权法律服务机构地区分布

如图 6-5 所示，从成立年限来看，成立不足 3 年的知识产权法律服务机构占比最高，为 33.6%；成立 3~5 年、5~10 年、10~20 年以及 20 年以上的机构占比依次为 15.8%、15.8%、18.3%和 16.5%³⁶。

34 数据来源：国家知识产权局。

35 数据来源：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企业年报、国家知识产权局行政数据分析整理。

36 数据来源：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企业年报、国家知识产权局行政数据分析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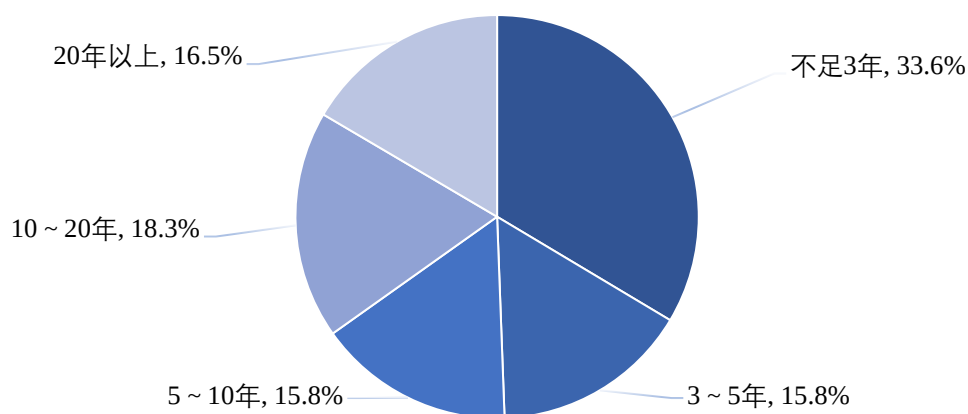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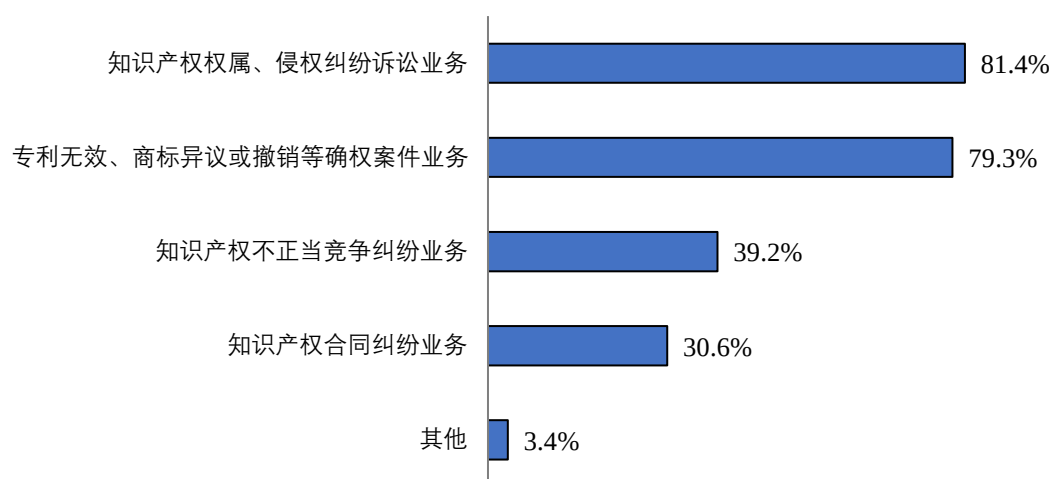


图 6-5 知识产权法律服务成立年限分布

2. 业务情况

如图 6-6 所示，从主要开展的知识产权诉讼业务来看，参与调查的知识产权法律服务机构中，2023 年有 81.4% 的机构开展了知识产权权属、侵权纠纷诉讼业务；79.3% 的机构开展了专利无效、商标异议或撤销等确权案件业务；39.2% 的机构开展了知识产权不正当竞争纠纷业务；30.6% 的机构开展了知识产权合同纠纷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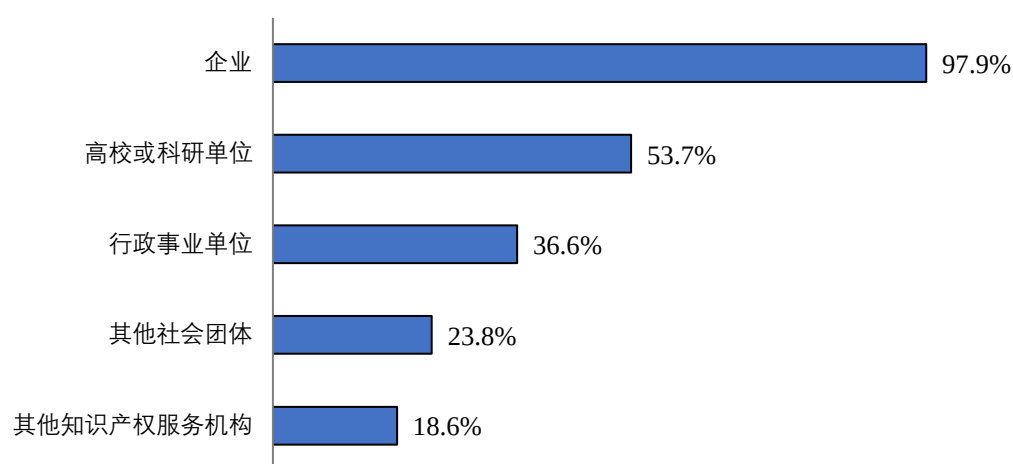


注：有效样本 1394 个，本题为多选题，合计大于 100%，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未作配平处理。

图 6-6 主要开展的知识产权诉讼业务

3. 客户情况

如图 6-7 所示，2023 年，知识产权法律服务机构的客户以企业为主，有 97.9% 的机构客户类型包含企业；客户类型包含高校或科研机构、行政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行业组织、其他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的机构占比依次为 53.7%、36.6%、23.8% 和 18.6%。



注：有效样本 1394 个，本题为多选题，合计大于 100%，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未作配平处理。

图 6-7 知识产权法律服务客户分布

参与调查的知识产权法律服务机构中，认为面向企业、高校或科研机构、行政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行业组织、其他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的客户业务量在过去一年中有所增加的机构占比依次为 30.8%、27.9%、23.1%、19.9% 和 29.0%。其中，针对企业客户，认为中型企业客户业务量增速最快的机构占比最高，为 37.3%。

（三）知识产权运营服务

1. 机构情况

调查显示，截至 2023 年底，提供知识产权运营服务的机构约为 0.9 万家。如图 6-8 所示，从地区分布来看，提供知识产权运营服务的机构主要位于东部地区，占比为 66.1%；位于中部地区、西部地区、东北地区的机构占比分别为 16.6%、14.4%和 3.0%³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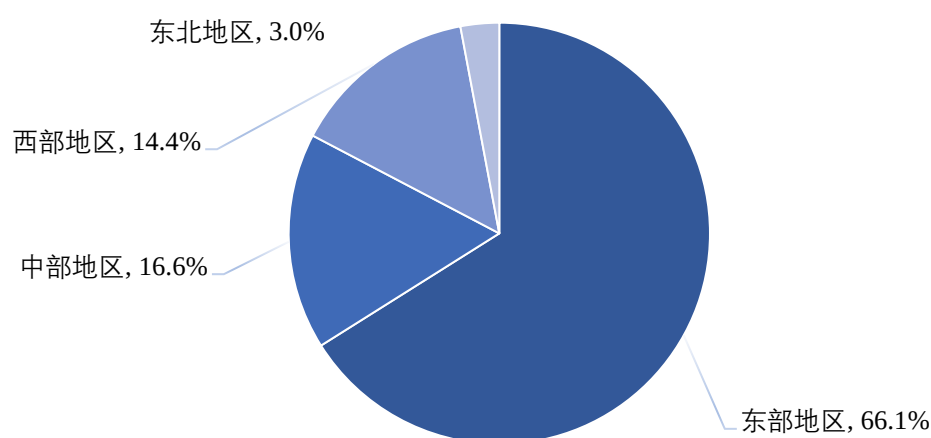


图 6-8 知识产权运营服务机构地区分布

如图 6-9 所示，从成立年限来看，成立 5-10 年的知识产权运营服务机构占比最高，为 43.3%；成立不足 3 年、3~5 年、10~20 年以及 20 年以上的机构占比依次为 14.7%、23.2%、15.6%和 3.2%³⁸。

37 数据来源：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企业年报、国家知识产权局行政数据分析整理。

38 数据来源：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企业年报、国家知识产权局行政数据分析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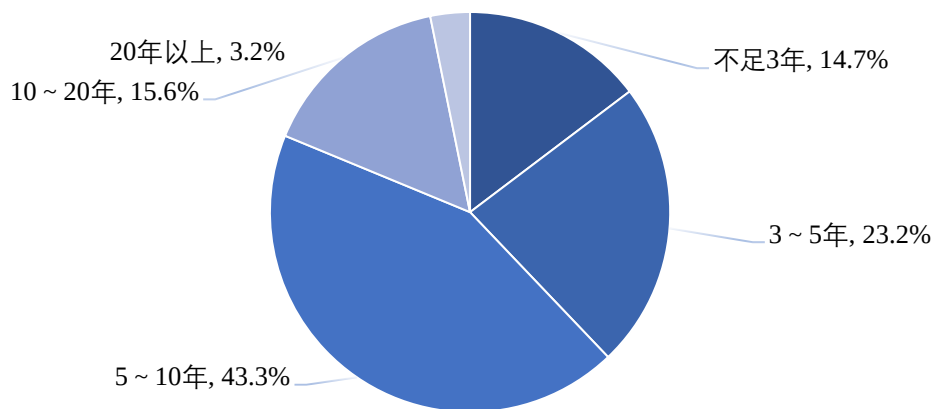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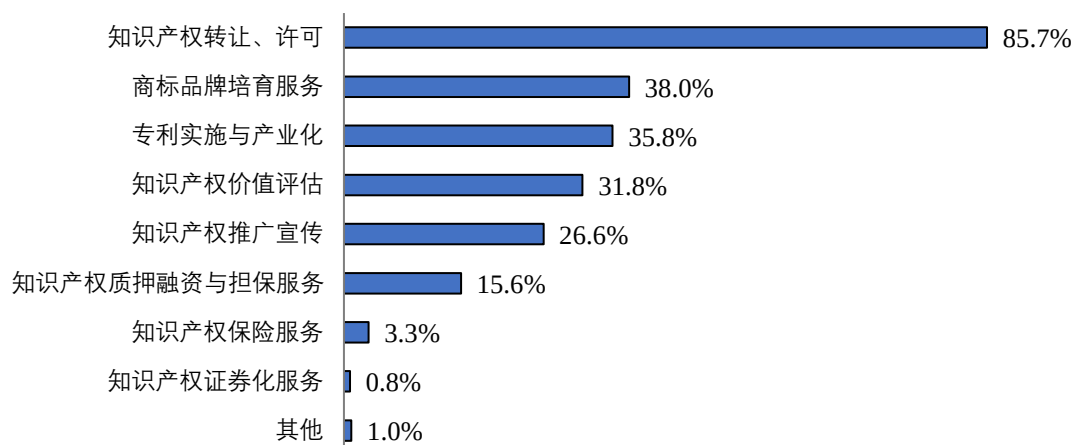


图 6-9 知识产权运营服务机构成立年限分布

2. 业务情况

如图 6-10 所示,从主要开展的知识产权运营业务来看,参与调查的知识产权运营服务机构中,2023 年有 85.7%的机构开展了知识产权转让、许可业务; 38.0%的机构开展了商标品牌培育服务; 35.8%的机构开展了专利实施与产业化业务; 31.8%的机构开展了知识产权价值评估业务; 26.6%的机构开展了知识产权推广宣传业务; 15.6%的机构开展了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与担保服务; 3.3%的机构开展了知识产权保险服务; 0.8%的机构开展了知识产权证券化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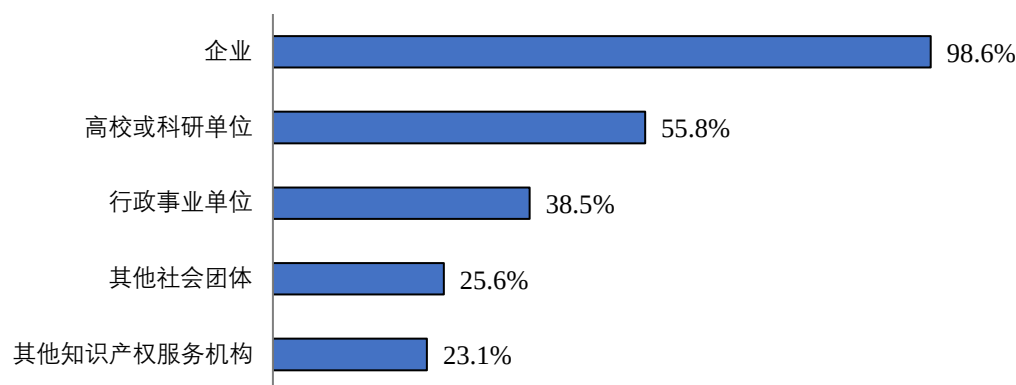


注：有效样本 899 个，本题为多选题，合计大于 100%，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未作配平处理。

图 6-10 主要开展的知识产权运营业务

3. 客户情况

如图 6-11 所示，2023 年，知识产权运营服务机构的客户以企业为主，有 98.6% 的机构客户类型包含企业；客户类型包含高校或科研机构、行政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行业组织、其他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的机构占比依次为 55.8%、38.5%、25.6% 和 23.1%。



注：有效样本 899 个，本题为多选题，合计大于 100%，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未作配平处理。

图 6-11 知识产权运营服务客户分布

参与调查的知识产权运营服务机构中，认为面向企业客户、高校或科研机构、行政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社会团体、其他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的客户业务量在过去一年中有所增加的机构占比依次为 35.1%、34.3%、30.3%、19.1% 和 26.9%。其中，针对企业客户，认为小型企业客户业务量增速最快的机构占比最高，为 41.2%。

（四）知识产权信息服务

1. 机构情况

调查显示，截至 2023 年底，提供知识产权信息服务的机构约为 1.6 万家。如图 6-12 所示，从地区分布来看，提供

知识产权信息服务的机构主要位于东部地区，占比为 65.2%；位于中部地区、西部地区、东北地区的机构占比分别为 14.2%、17.0%和 3.6%³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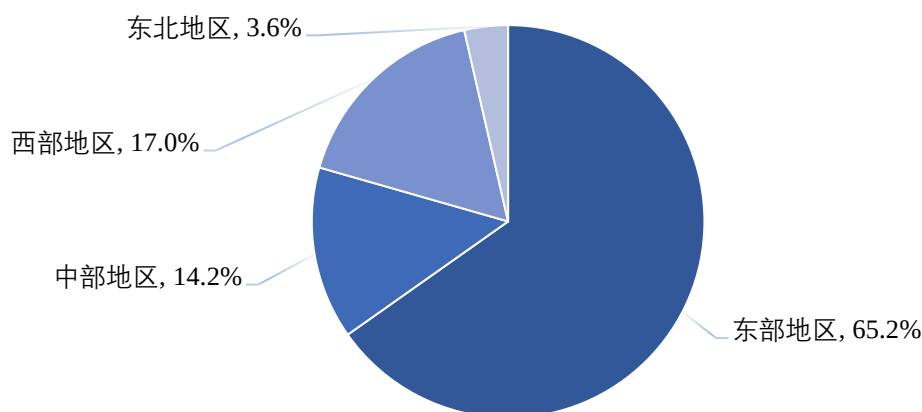


图 6-12 知识产权信息服务机构地区分布

如图 6-13 所示，从成立年限来看，成立 5~10 年的知识产权信息服务机构占比最高，为 37.2%；成立不足 3 年、成立 3~5 年、10~20 年以及 20 年以上的机构占比依次为 26.2%、23.6%、11.3%和 1.7%⁴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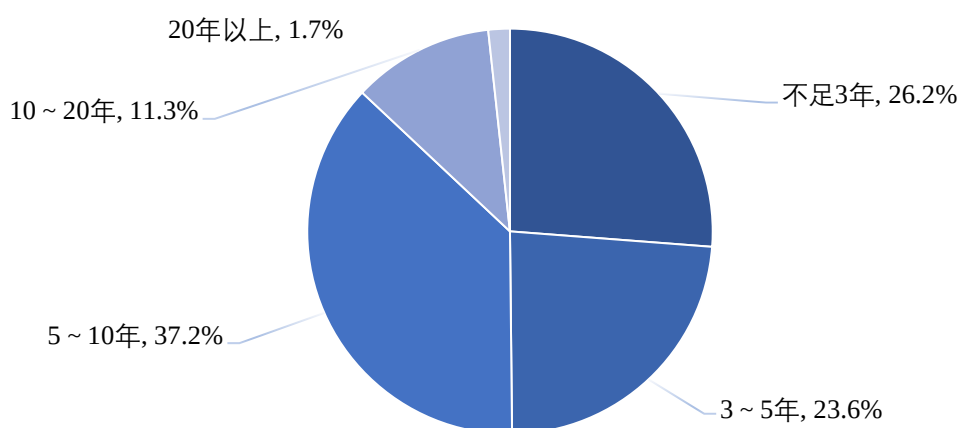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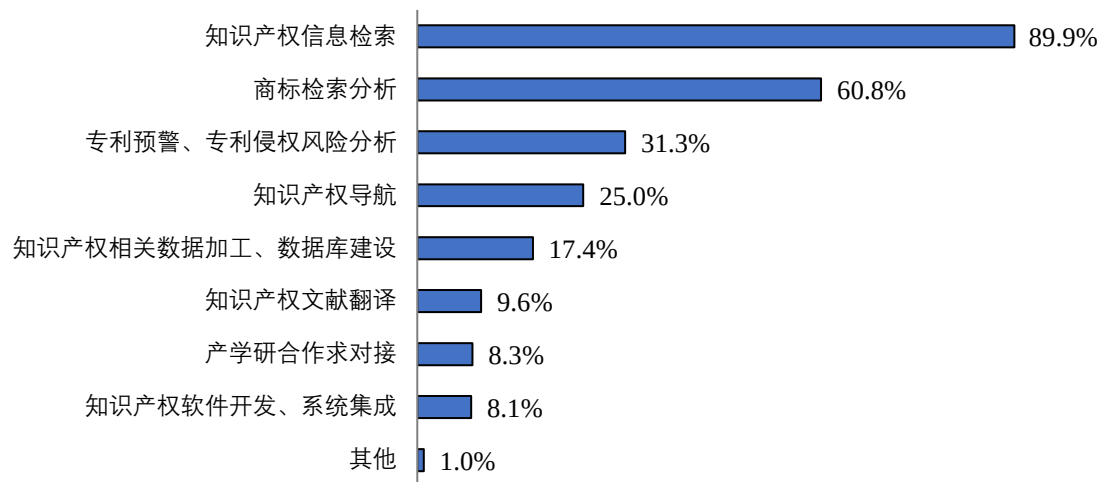
图 6-13 知识产权信息服务机构成立年限分布

39 数据来源：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企业年报、国家知识产权局行政数据分析整理。

40 数据来源：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企业年报、国家知识产权局行政数据分析整理。

2. 业务情况

如图 6-14 所示,从主要开展的知识产权信息业务来看,在参与调查的知识产权信息服务机构中,2023 年有 89.9%的机构开展了知识产权信息检索业务; 60.8%的机构开展了商标检索分析业务; 31.3%的机构开展了专利预警、专利侵权风险分析业务; 25.0%的机构开展了知识产权导航业务; 17.4%的机构开展了知识产权相关数据加工、数据库建设业务; 9.6%的机构开展了知识产权文献翻译业务; 8.3%的机构开展了产学研合作对接业务; 8.1%的机构开展了知识产权软件开发、系统集成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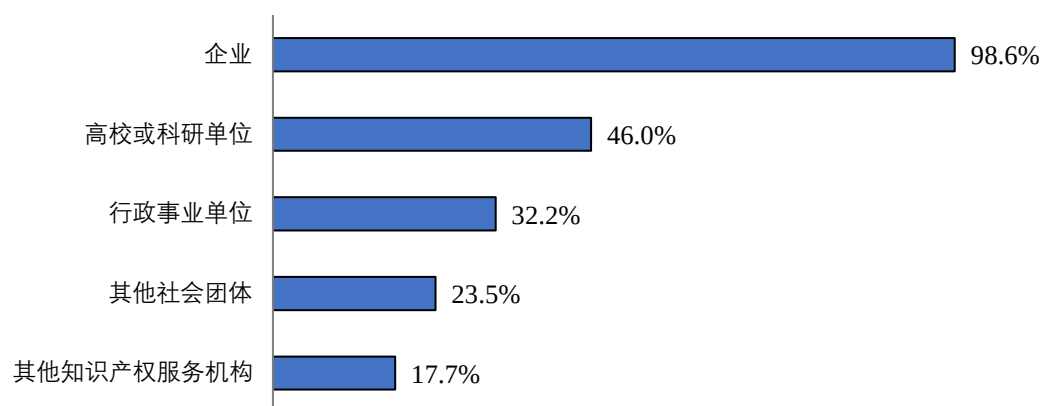
注: 有效样本 2125 个, 本题为多选题, 合计大于 100%, 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未作配平处理。

图 6-14 主要开展的知识产权信息业务

3. 客户情况

如图 6-15 所示, 2023 年, 知识产权信息服务机构的客户以企业为主, 有 98.6%的机构客户类型包含企业; 客户类型包含高校或科研机构、行政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行业组

织、其他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的机构占比依次为 46.0%、32.2%、23.5%和 17.7%。



注：有效样本 2125 个，本题为多选题，合计大于 100%，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未作配平处理。

图 6-15 知识产权信息服务客户分布

参与调查的知识产权信息服务机构中，认为面向企业、高校或科研机构、行政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行业组织、其他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的客户业务量在过去一年中有所增加的机构占比依次为 31.6%、31.9%、29.1%、20.2%和 27.7%。其中，针对企业客户，认为小型企业客户业务量增速最快的机构占比最高，为 40.3%。

（五）知识产权咨询服务

1. 机构情况

调查显示，截至 2023 年底，我国提供知识产权咨询服务的机构约为 5.8 万家。如图 6-16 所示，从地区分布来看，知识产权咨询服务机构主要位于东部地区，占比为 61.9%；位于中部地区、西部地区、东北地区的占比分别为 18.6%、15.0%和 4.4%⁴¹。

41 数据来源：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企业年报、国家知识产权局行政数据分析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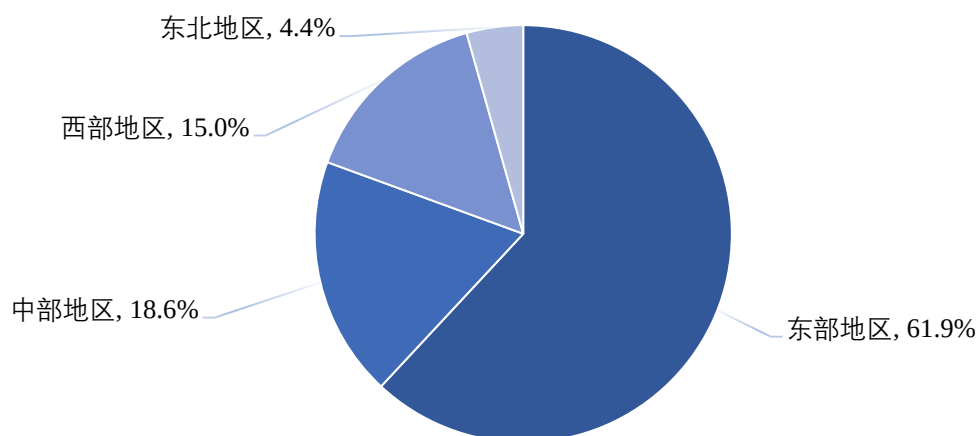


图 6-16 知识产权咨询服务机构地区分布

如图 6-17 所示，从成立年限来看，成立不足 3 年的知识产权咨询服务机构占比最高，为 32.0%；成立 3~5 年、5~10 年、10~20 年以及 20 年以上的机构占比依次为 20.8%、26.3%、13.9%和 7.0%⁴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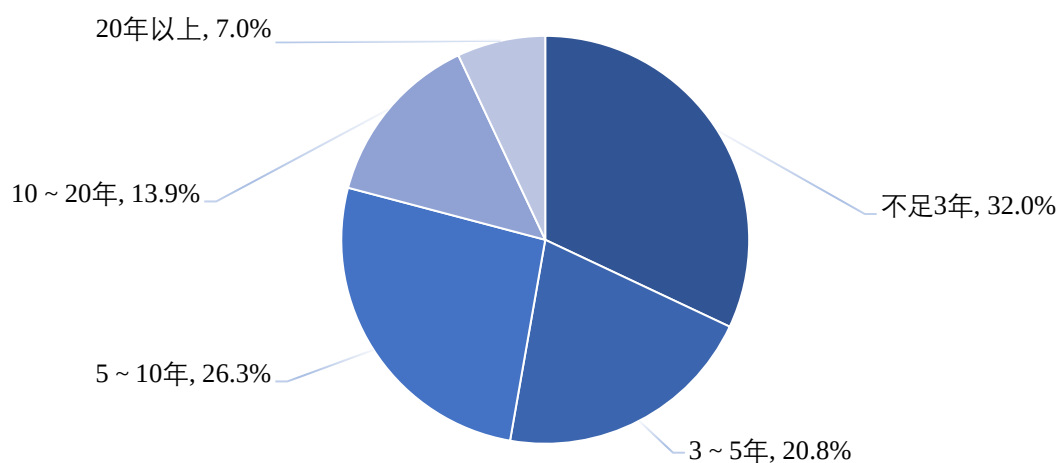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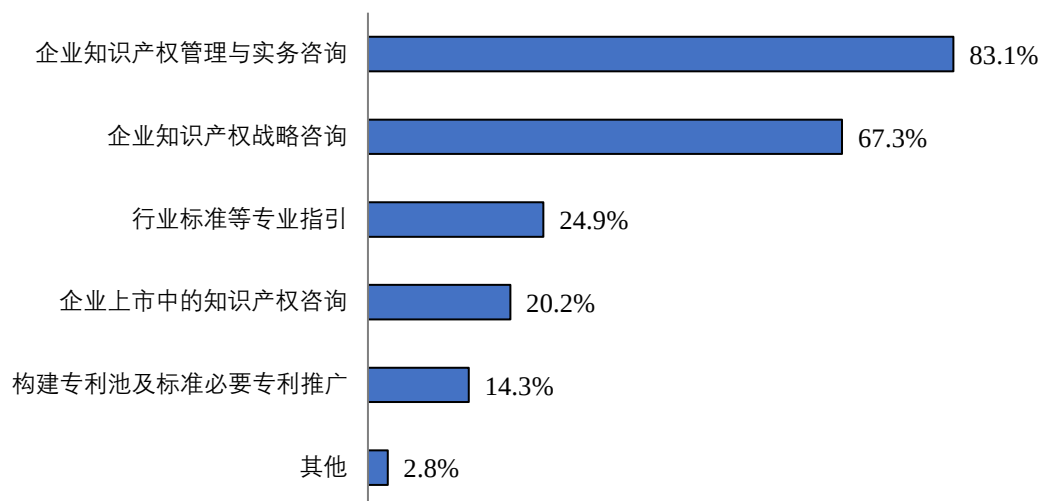


图 6-17 知识产权咨询服务机构成立年限分布

42 数据来源：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企业年报、国家知识产权局行政数据分析整理。

2. 业务情况

如图 6-18 所示,从主要开展的知识产权咨询业务来看,参与调查的知识产权咨询服务机构中,2023 年有 83.1%的机构开展了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与实务咨询服务; 67.3%的机构开展了企业知识产权战略咨询; 24.9%的机构开展了行业标准等专业指引服务; 20.2%的机构开展了企业上市中的知识产权咨询服务; 14.3%的机构开展了构建专利池及标准必要专利推广服务。此外,2023 年有 44.7%的知识产权咨询服务机构开展或参加了公益咨询服务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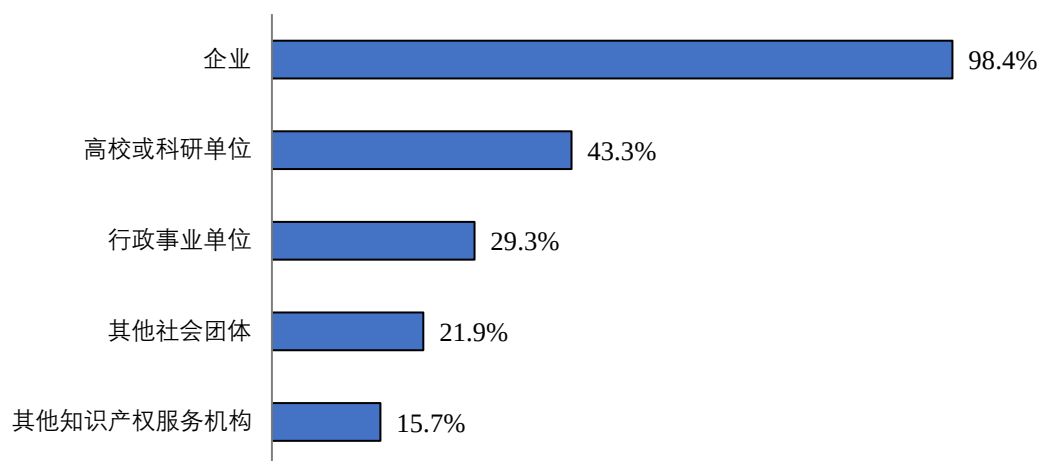


注:有效样本 366 个,本题为多选题,合计大于 100%,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未作配平处理。

图 6-18 主要开展的知识产权咨询业务

3. 客户情况

如图 6-19 所示,2023 年,知识产权咨询服务机构的客户以企业为主,有 98.4%的机构客户类型包含企业;客户类型包含高校或科研机构、行政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行业组织、其他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的机构占比依次为 43.3%、29.3%、21.9%和 15.7%。



注：有效样本 366 个，本题为多选题，合计大于 100%，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未作配平处理。

图 6-19 知识产权咨询服务客户分布

知识产权咨询服务机构中，认为面向企业、高校或科研机构、行政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行业组织、其他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的客户业务量在过去一年中有所增加的机构占比依次为 28.7%、29.9%、27.0%、19.0%和 26.4%。其中，针对企业客户，认为小型企业客户业务量增速最快的机构占比最高，为 40.2%。

七、知识产权服务业支撑专利转化运用情况分析

2023 年 10 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5 年）》，聚焦大力推动专利产业化，着力打通专利转化运用关键堵点，激发各类主体创新活力和转化动力，作出培育知识产权要素市场，构建良好服务生态，完善专利转化运用服务链条等相关部署。

调查显示，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积极响应国务院政策要求，围绕专利转化运用服务需求，优化服务供给，提升服务质量，创新服务模式，助推创新成果转化为现实生产力，有力支撑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专利转化运用市场需求日益增强

参与调查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反馈能够感受到客户对专利转化运用的服务需求增强。其中，提供知识产权运营服务的机构感受最为明显，为 16.4%；知识产权信息、法律、咨询服务机构感受到客户对专利转化运用服务需求增强的比例分别为 12.7%、12.3%和 10.9%。

从不同服务类型机构的具体反馈来看，提供知识产权代理服务的机构中，有近四成的机构反馈促进专利转化运用服务需求明显增加，20.9%的机构反馈知识产权申请前评估服务需求明显增加，17.5%的机构反馈高价值知识产权培育服务需求明显增加；提供知识产权运营服务的机构中，有 38.6%的机构反馈知识产权转让和许可服务需求明显增加，19.1%的机构反馈专利实施与产业化服务需求明显增加，16.5%的

机构反馈商标品牌培育服务需求明显增加;提供知识产权信息服务的机构中,有 37.0%的机构反馈知识产权信息检索服务需求明显增加,26.3%的机构反馈商标检索分析服务需求明显增加,17.0%的机构反馈专利预警及侵权风险分析服务需求明显增加。

(二) 专利转化运用服务结构持续优化

调查显示,2023 年,有 35.8%的知识产权运营服务机构围绕专利产业化为企业提供了相关服务,较上年(30.2%)提升 5.6 个百分点。相关服务主要涉及专利信息挖掘、市场化布局策划、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产学研供需对接、市场布局与品牌推广等方面,具体包括:一是提升专利价值评估服务能力,通过提升专利价值评估的精准度,帮助企业识别具有良好转化运用前景的专利技术;二是拓展专利交易与许可服务渠道,依托各类信息数据平台及实地调研,为具有良好转化运用前景的专利技术对接匹配需求方;三是围绕产品生命周期为企业提供全链条知识产权解决方案,为产品从研发到市场的各个环节提供知识产权服务支撑;四是积极参与搭建产学研合作平台,畅通专利转化运用供需对接渠道,促进创新成果转化实施;五是加强专利转化运用政策宣传解读,帮助创新主体、经营主体了解专利转化运用的新形势、新政策、新要求。

(三) 专利转化运用服务能力明显增强

调查显示,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积极创新服务模式、拓展

合作网络和优化服务内容，应对专利转化运用市场需求增长。近三年均参与调查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中，运用现代信息和数字技术提高知识产权服务专业化、智能化水平的机构比例逐年增加。有的机构打破传统的服务模式，主动挖掘客户专利服务需求，提供从研发立项到产业化的全流程服务；有的机构主动加强与高校和科研机构的合作，分析评估专利转化运用市场前景和潜在风险，为客户量身定制专利转化运用方案；有的机构深入了解企业创新发展需求，有针对性推介技术成熟度高、转化运用前景好、预期经济社会效益突出的科技创新成果，助力企业提升市场竞争力。

八、知识产权服务供给情况分析

国家知识产权局等 17 部门出台《关于加快推动知识产权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知发运字〔2022〕47 号),对我国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进行顶层设计和系统谋划,围绕支持全面创新和服务高质量发展,突出强化知识产权服务供给质量,优化服务供给结构,从机构培育、品牌提升、技术创新等方面提出提升高质量服务供给的具体举措,明确不同业态发展方向,强调支持新业态新模式发展。

调查显示,2023 年我国知识产权服务辐射范围稳步扩大,供给方式更加多元,服务数字化、智慧化程度不断深化,服务场景更加贴合企业发展需求,助力贸易高质量发展作用持续增强。

(一) 服务辐射范围持续扩大

调查显示,我国知识产权服务业行业规模不断发展,服务内容不断丰富,服务覆盖区域范围逐步扩大。从服务内容看,我国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中,业务涉及知识产权法律、运营、信息和咨询服务的机构数量和占比均有明显提升,服务内容更趋全面。从覆盖地域情况看,我国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设立区域覆盖了全部的省、自治区和直辖市,在地级行政区划单位的覆盖比例为 89.6%,较上年提升了 1.5 个百分点,较前年提升了 6.2 个百分点。

(二) 服务供给模式渐趋成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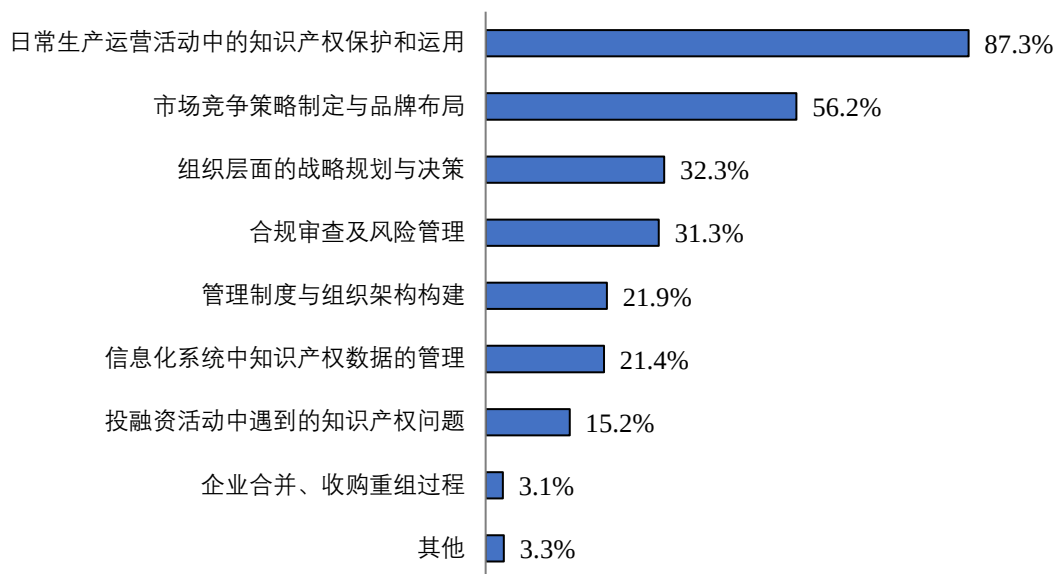
知识产权服务供给模式加快创新,服务效益进一步释放。

不同规模的服务机构根据市场变化和自身状况优化经营模式，调整发展策略，呈现头部机构做优做强、中小机构差异化发展的格局。

大型机构更加聚焦开展多元化、一体化服务，面向创新主体提供“全链条”综合性服务。调查显示，规模以上机构中，近三成同时开展三种以上知识产权业务。中小型机构利用“外而精、精而专”的优势，为创新主体提供精细化、特色化服务，部分机构专注于企业市场竞争策略与品牌布局、上市中的知识产权问题咨询以及知识产权侵权调查等细分服务。

（三）服务应用场景日益丰富

知识产权服务的应用场景更加贴合产业发展需求、融入企业战略布局。如图 8-1 所示，参与调查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中，56.2%的机构服务于企业市场竞争策略制定与品牌布局，32.3%的机构服务于企业经营战略规划与决策，31.3%的机构服务于企业合规审查和风险管理，21.9%的机构服务于企业管理制度与组织架构构建。超过两成的服务机构提供融入企业生产和经营活动全流程的知识产权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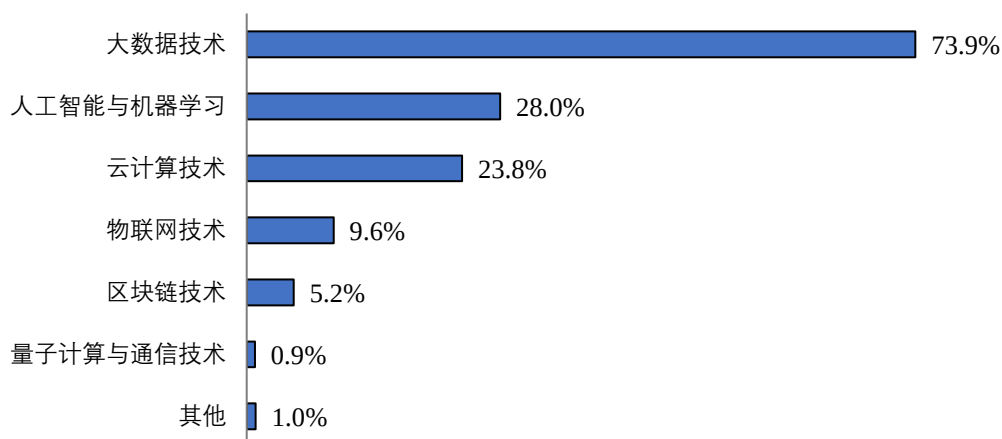


注：有效样本 5606 个，本题为多选题，合计大于 100%，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未作配平处理。

图 8-1 知识产权服务应用场景情况

（四）数智化服务能力显著提升

调查显示，近三成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积极推进数字化转型，运用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提供知识产权服务。如图 8-2 所示，开展数字化转型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中，有 73.9%运用大数据技术，占比最高，其次是人工智能与机器学习（28.0%）和云计算技术（23.8%），而区块链、物联网和量子信息等技术的运用占比相对较低。此外，有 82.4%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为提高服务质量和效率，开发或购买了相关数据库或软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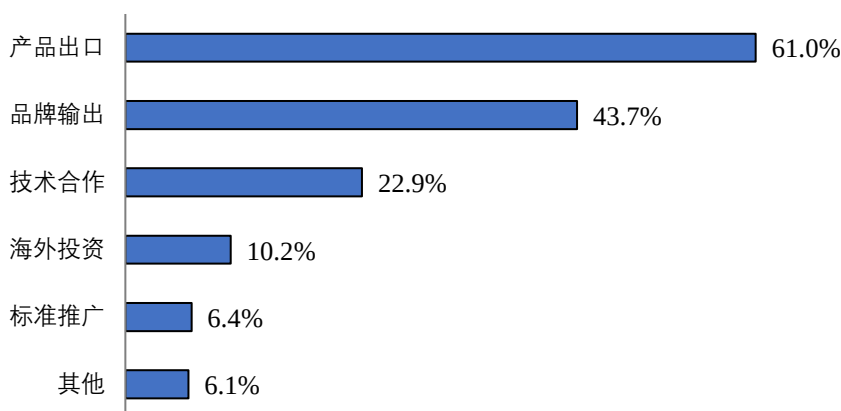


注：有效样本 5606 个，本题为多选题，合计大于 100%，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未作配平处理。

图 8-2 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数字化转型技术应用情况

（五）支撑贸易高质量发展作用增强

调查显示，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积极开展涉外知识产权服务，促进贸易高质量发展，助力国内国际双循环。参与调查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中，有 40.3% 的机构为我国市场主体“走出去”提供知识产权服务。如图 8-3 所示，涉外知识产权服务主要针对企业的产品出口业务场景，占比 61.0%，其次为品牌输出（43.7%）、技术合作（22.9%）、海外投资（10.2%）和标准推广（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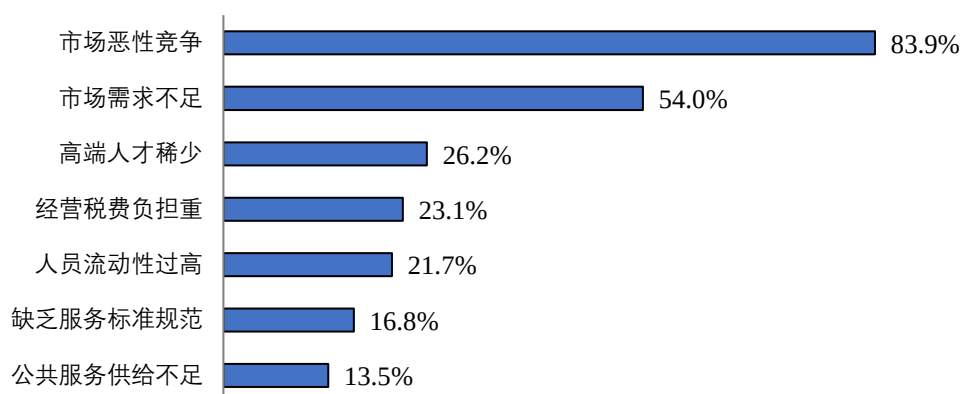
注：有效样本 5606 个，本题为多选题，合计大于 100%，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未作配平处理。

图 8-3 涉外知识产权服务针对企业的业务场景

九、知识产权服务业市场环境分析

（一）面临问题

如图 9-1 所示,参与调查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中,有 83.9% 的机构认为在发展中遇到的主要问题是市场恶性竞争,占比最高; 54.0% 的机构认为是市场需求不足; 26.2% 的机构认为是高端人才稀少; 23.1% 的机构认为是经营税费负担重; 21.7% 的机构认为是人员流动性过高; 16.8% 的机构认为是缺乏服务标准规范; 13.5% 的机构认为是公共服务供给不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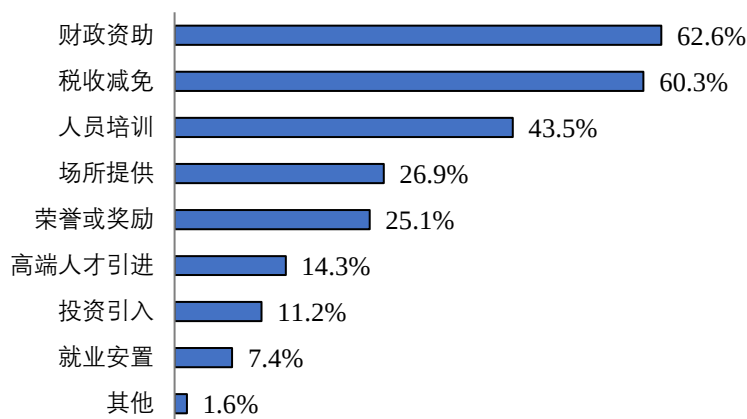


注：有效样本 5606 个，本题为多选题，合计大于 100%，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未作配平处理。

图 9-1 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发展中遇到的主要问题

（二）政策需求

如图 9-2 所示,参与调查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中,有 62.6% 的机构期待政府加强财政资助; 60.3% 的机构期待政府加强税收减免政策; 43.5% 的机构期待政府加强人员培训; 26.9% 的机构期待政府提供办公场所相关支持政策; 25.1% 的机构期待政府加强对机构的荣誉奖励; 14.3% 的机构期待政府加强高端人才引进政策; 11.2% 的机构期待政府加强招商引资政策; 7.4% 的机构期待政府加强就业政策。



注：有效样本 5606 个，本题为多选题，合计大于 100%，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未作配平处理。

图 9-2 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期待加强的激励政策

（三）行业发展信心

为更好地了解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未来发展信心，本调查设计基于采购经理人指数（PMI）、消费者预期指数等宏观经济预期指标的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信心指数。该指数通过调查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对市场环境、营业收入、薪酬水平、办公场所、人员增速等方面的预期，全面了解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对未来行业发展的信心。

1. 市场环境预期

调查显示，有 50.9% 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认为 2024 年知识产权服务业市场环境将优于 2023 年，低于上一年度调查结果（57.9%）。

2. 营业收入预期

调查显示，有 43.6% 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认为 2024 年知识产权服务业营业收入将高于 2023 年，低于上一年度调查结果（51.6%）。

3. 薪酬水平预期

调查显示，有 46.2%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认为 2024 年员工平均收入将高于 2023 年，低于上一年度调查结果（53.5%）。

4. 办公场所预期

调查显示，35.9%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在 2024 年有租用或购置新办公场所的计划，低于上一年度调查结果(42.5%)。

5. 人员增速预期

调查显示，36.5%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在 2024 年预期招录人员数量高于 2023 年实际招录人数，低于上一年度调查结果（43.7%）。

6. 综合信心指数分析

综合上述分项指标计算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信心指数得分，本年度知识产权服务业信心指数为 57.8 分，高于荣枯分水线数（50 分），表明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认为未来一年行业发展将保持扩张态势；该指数较上年（61.9 分）有所降低，表明知识产权服务机构预期未来一年行业扩张步伐有所减缓。

知识产权服务业信心指数近三年变化情况（单位：分）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市场环境预期	61.0	65.2	61.3
营业收入预期	58.7	62.5	58.3
薪酬水平预期	59.9	63.6	59.5
办公场所预期	55.2	58.6	54.4
人员增速预期	56.9	59.4	55.3
信心指数总体得分	58.4	61.9	57.8

（四）机构自我评价

2024 年知识产权服务业调查工作聚焦于服务水平、创新发展、组织建设、效益发展和社会责任等方面，旨在了解机构的自我评价情况并形成自评指数，分析评价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现状。

1. 服务水平

调查显示，参与调查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中，95.8%的机构认为能够提供满足客户所需的专业化服务；65.2%的机构认为在本服务领域内具有一定的声望；60.1%的机构认为具有较好的涉外知识产权服务能力。

2. 业务创新

调查显示，参与调查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中，49.3%的机构认为能够吸引到高水平人才；53.4%的机构认为能够利用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和数字技术提升服务效率；60.0%的机构认为能够创新服务模式、形成独特的服务产品，形成在细分领域的行业竞争优势。

3. 组织建设

调查显示，参与调查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中，80.8%的机构认为自身目标明确且具有受到集体认同的经营理念和发展愿景；88.9%的机构认为组织机构健全、部门间沟通流转顺畅；89.0%的机构认为具有健全的员工奖惩制度和新入职员工培训机制。

4. 市场效益

调查显示，参与调查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中，51.3%的机构表示近三年内有稳定的盈利；39.0%的机构表示近三年内主营业务收入保持稳定的增长；41.5%的机构认为未来三年内生存压力不大，有足够的偿债能力以及应对市场波动的能力。

5. 社会责任

调查显示，参与调查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中，83.4%的机构认为其薪酬制度、员工福利以及绩效考核方式受到员工认可；96.8%的机构表示近三年没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68.0%的机构表示积极参与政府部门政策研究、起草行业标准等事务。

6. 机构自评价指数

基于机构自评价结果的量化分析结果如图 9-3 所示，结果显示我国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在服务水平、业务创新、组织建设、市场效益以及社会责任五个方面的自评价指数分别为 74.4 分、64.1 分、79.1 分、57.8 分和 80.3 分。总体来看，知

识产权服务机构在组织建设和社会责任方面的表现自我评价较高,但在业务创新和市场效益方面仍存在一定的提升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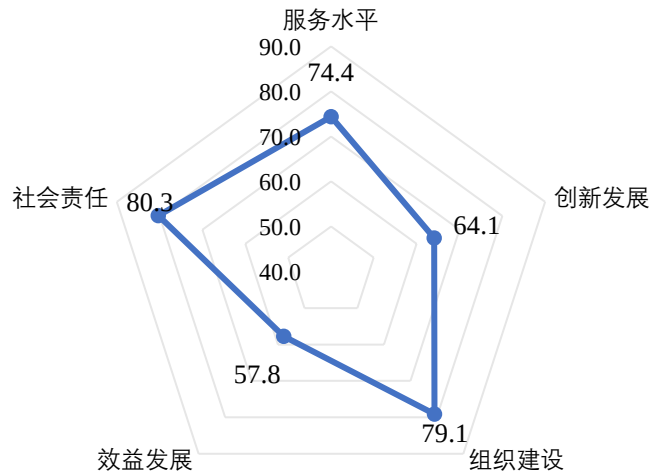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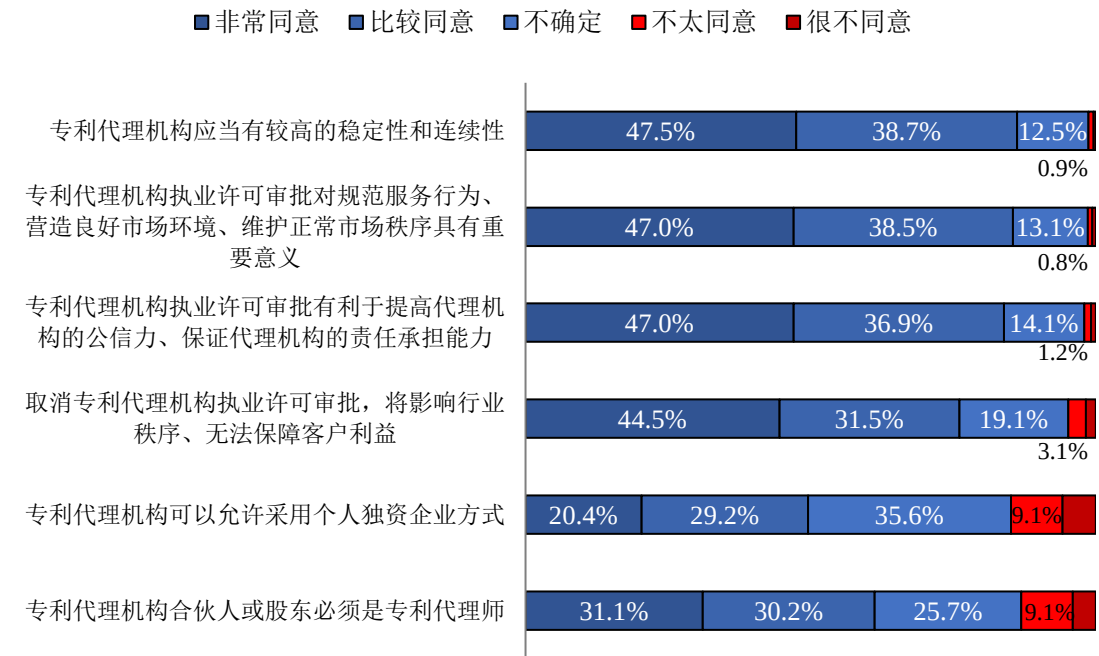
图 9-3 2023 年知识产权服务业机构自我评价指数

（五）行政许可调查

1. 专利代理行政许可调查情况

调查显示，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对设置专利代理机构执业行政许可具有较高的认同度。如图 9-4 所示，参与调查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中，有 86.2%的机构认为专利代理机构应当有较高的稳定性和连续性；85.5%的机构认为专利代理机构执业许可审批对规范服务行为、营造良好市场环境、维护正常市场秩序具有重要意义；83.9%的机构认为专利代理机构执业许可审批有利于提高代理机构的公信力，保证代理机构的责任承担能力；76.0%的机构认为取消专利代理机构执业许可审批将影响行业秩序，无法保障客户利益；49.6%的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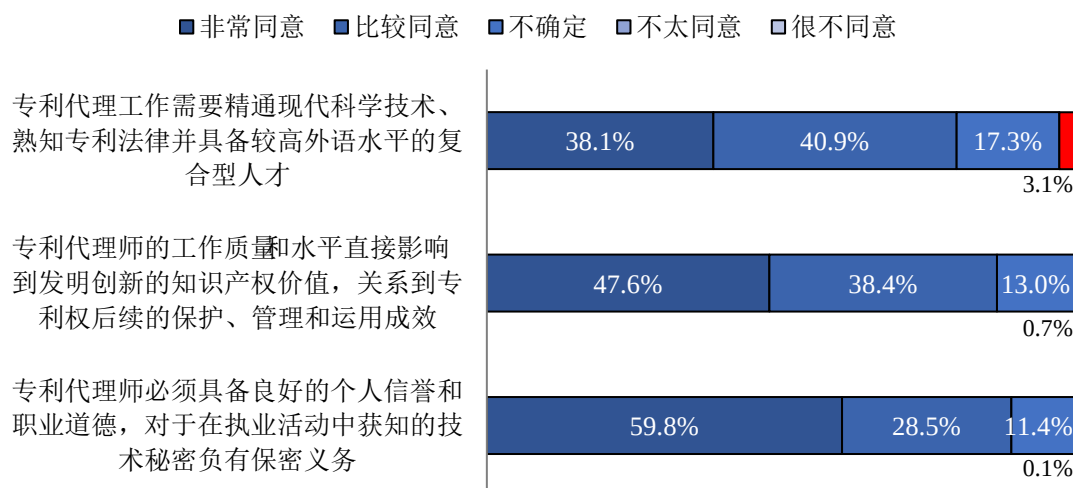
构认为专利代理机构可以允许采用个人独资企业方式；61.3%的机构认为专利代理机构合伙人或股东必须是专利代理师。



注：有效样本 5257 个，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未作配平处理。

图 9-4 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关于专利代理机构的认识

调查显示，大部分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认为专利代理师应当具有相应的能力和条件。如图 9-5 所示，参与调查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中，有 79.0%的机构认为专利代理工作需要精通现代科学技术、熟知专利法律并具备较高外语水平的复合型人才；86.0%的机构认为专利代理师的工作质量和水平直接影响到发明创新的知识产权价值，关系到专利权后续的保护、管理和运用成效；88.3%的机构认为专利代理师必须具备良好的个人信誉和职业道德，对于在执业活动中获知的技术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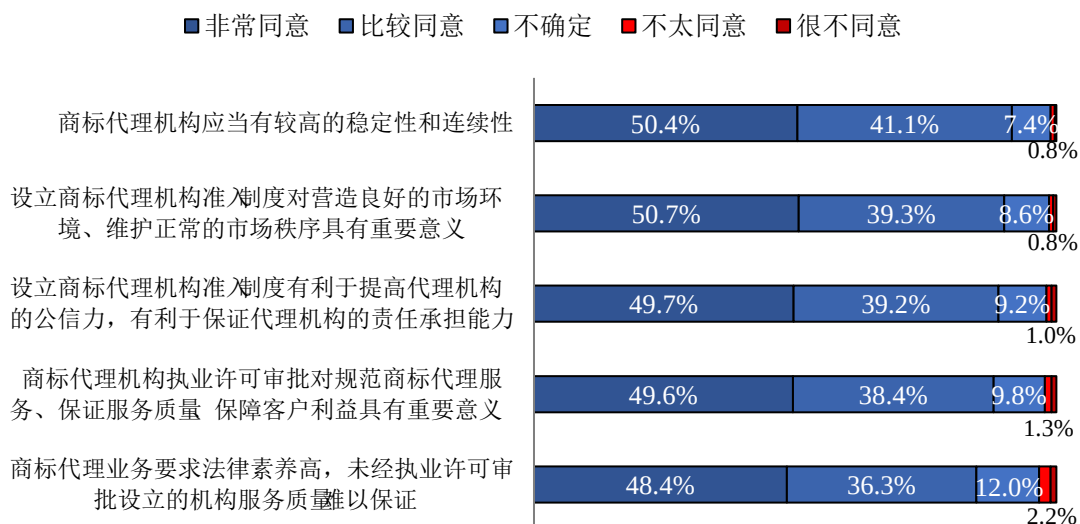


注：有效样本 5257 个，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未作配平处理。

图 9-5 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关于专利代理师能力条件的认识

2. 商标代理行业准入调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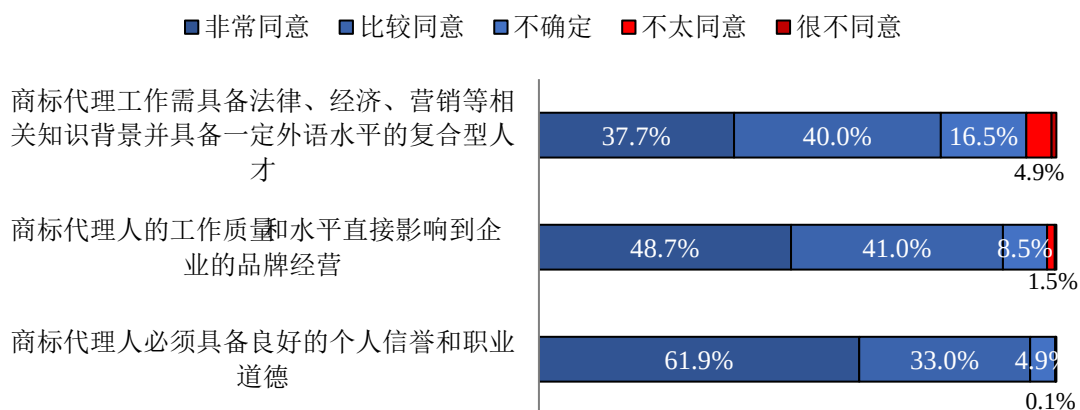
调查显示，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对建立商标代理机构准入制度的呼声较高。如图 9-6 所示，参与调查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中，有 91.5% 的机构认为商标代理机构应当有较高的稳定性和连续性；90.0% 的机构认为设立商标代理机构准入制度对营造良好的市场环境、维护正常的市场秩序具有重要意义；88.9% 的机构认为设立商标代理机构准入制度有利于提高代理机构的公信力，有利于保证代理机构的责任承担能力；88.0% 的机构认为商标代理机构执业许可审批对规范商标代理服务、保证服务质量、保障客户利益具有重要意义；84.7% 的机构认为商标代理业务要求的法律素养较高，未经执业许可审批设立的机构服务质量难以保证。



注：有效样本 5257 个，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未作配平处理。

图 9-6 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关于商标代理机构的认识

调查显示，大部分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认为商标代理从业人员应当具备相应的能力和条件。如图 9-7 所示，参与调查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中，有 77.7% 的机构认为商标代理工作需要具备法律、经济、营销等相关知识背景，并具备一定外语水平的复合型人才；89.7% 的机构认为商标代理人的工作质量和水平直接影响到企业的品牌经营；94.9% 的机构认为商标代理人必须具备良好的个人信誉和职业道德。



注：有效样本 5257 个，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未作配平处理。

图 9-7 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关于商标代理从业人员能力条件的认识